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范时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永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江永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了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发展展望、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中详细阐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该相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1、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符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因此，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但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 2023 年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缺陷、重大事项等整改完成，内部控制能有效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5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因此，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但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原因触及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奥园美谷	指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天美	指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北金环	指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环绿纤	指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京汉置业	指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资管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奥园科星	指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奥园广东	指	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奥园科星为其全资子公司。
化妆品	指	以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的方法，散布于人体表面任何部位（皮肤、毛发、指甲、口唇等）以达到清洁、消除不良气味、护肤、美容和修饰目的的日用化学用品。
医疗器械	指	直接或者间接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体外诊断试剂及校准物、材料以及其他类似或者相关的物品。公司已推出的械字号产品富勒烯联名医用冷敷贴等。
医疗美容、医美	指	医美一般指医疗美容。根据《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医疗美容是指运用手术、药物、医疗器械以及其他具有创伤性或者侵入性的医学技术方法对人的容貌和人体各部位形态进行的修复与再塑。医美属于医疗属性的消费行为。
轻医美	指	通过各种非手术医学手段来补充完善传统的手术项目，实现紧肤除皱、面部微整形、面部年轻化、瘦身美体及皮肤等问题治疗。与手术整形相比，轻医美操作手段灵活、创伤小、恢复期短、风险低。
生美	指	运用化妆品、保健品和非医疗器械等非医疗性手段，对人体所进行的皮肤、毛发的护理、按摩等带有保养或者保健型的非侵入性的美容护理。
莱赛尔(Lyocell)纤维	指	一种新型环保型绿色纤维，以天然植物纤维为原料，生产过程中采用NMMO为溶剂，整个生产工艺流程较短，溶剂的溶解、纺丝及回收过程采用封闭式，避免废液废料的处理和环境污染问题。
生物基纤维	指	生物基纤维是指利用可再生的生物体或生物提取物制成的纤维，以区别于用煤、石油等不可再生石化资源为原料生产的化学纤维，根据生产过程生物基纤维可分为三大类，生物基原生纤维、生物基再生纤维、生物基合成纤维。公司生产经营的生物基纤维专指生物基再生纤维，以天然植物为原料，经过物理或化学方法溶解改性制成纺丝溶液，而后通过适当的纺丝工艺制备而成的纤维。包括了粘胶长丝、莱赛尔纤维和纤维素纤维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美谷	股票代码	000615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奥园美谷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园美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oyuan Beauty Valle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oyuan Beauty Valle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范时杰		
注册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4113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3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000		
公司网址	https://www.000615.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s@aoyuanbeaut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健伟	毛晓婷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36 号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36 号
电话	020-84506752	020-84506752
传真	020-84506752	020-84506752
电子信箱	investors@aoyuanbeauty.com	investors@aoyuanbeaut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07095189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夏才渠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64,338,295.70	1,356,121,942.01	1,356,121,942.01	0.61%	1,589,144,209.57	1,589,144,20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2,689,643.81	-1,583,465,345.52	-1,583,991,051.82	78.37%	-283,779,100.11	-284,027,61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7,026,702.73	-210,961,656.71	-211,487,363.01	-35.72%	-701,906,809.32	-702,155,32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401,912.46	64,722,556.29	64,722,556.29	200.36%	-114,257,637.01	-114,257,637.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2.08	-2.08	78.37%	-0.36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2.08	-2.08	78.37%	-0.36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80%	-248.59%	-248.87%	58.69%	-17.05%	-17.0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303,142,396.81	3,738,743,925.45	3,759,992,891.05	-12.15%	4,269,011,273.98	4,295,039,12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0,779,075.03	-161,383,279.76	-162,157,502.83	236.15%	1,435,342,065.76	1,435,093,548.99
------------------	----------------	-----------------	-----------------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具体可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364,338,295.70	1,356,121,942.01	未扣除非经营性收入后收入超过 1 亿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678,640.26	377,358.48	出租资产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361,659,655.44	1,355,744,583.53	扣除非经营性收入后收入超过 1 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5,695,325.87	376,199,290.64	340,261,184.90	322,182,49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05,594.98	-18,685,364.66	-6,734,425.64	-294,764,25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88,516.41	-21,897,030.63	-11,656,210.04	-229,784,94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0,082.04	66,546,880.39	47,861,377.29	33,873,572.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5,269.94	8,867,530.56	613,332,981.15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77,603.25	13,198,358.84	11,842,490.93	主要系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等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139.82	29,043,999.61	1,600,392.81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77,328.14	1,140,022.38	1,301,764.85	主要系银行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所致。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4,006,006.31	-1,440,577,879.56	-187,276,292.21	主要系公司对外承担连带责任等事项形成的或有损失，相应计提准备金所致。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77,358.48	377,358.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83,402.38	33,337,926.53	-10,722,217.02	主要系本期医疗美容业务赔偿支出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01,663.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5,939.00	2,155,126.27	3,541,827.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401.72	15,735,879.38	8,786,942.40	
合计	-55,662,941.08	-1,372,503,688.81	418,127,709.21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	---------	----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收入	223,357.25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碳排放权交易净额	-2,813,300.85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于 2021 年实施了重大资产（主要房地产业务）出售，相关标的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结合经营业务实际情况并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31 号）的相关规定，已通过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履行相应程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公布了“2023 年上半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卫生和社会工作（门类代码：Q）、卫生（行业大类代码：84）”，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后续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所处的行业情况为：

1、生物基纤维行业

随着“绿色生活，从纤维开始”的消费理念不断推进，绿色纤维成为纤维行业不可或缺的一个分支。“十三五”期间，纤维行业围绕落实《中国制造 2025》绿色制造重点任务，加快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于 2016 年推出了“绿色纤维标志”，认证产品覆盖再生聚酯、莱赛尔(Lyocell)纤维、壳聚糖纤维、PTT 纤维、原液着色纤维等。莱赛尔纤维作为生物基化学纤维、新型纤维素纤维，其原材料来自于植物，可实现生物降解，除了更高的环保价值外，还具突出功能优势，包括亲肤性、持久柔软性、丝滑性、增强透气性和保色性等，被列为《中国制造 2025》绿色制造重点发展方向、《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中的重点课题，也是化纤行业绿色制造重点发展的三大绿色纤维——生物基纤维中的核心品种。推进莱赛尔纤维核心技术国产化成为了推动纺织工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工作之一。根据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底，莱赛尔纤维产能已突破 60 万吨，产业规模已从“小而精”逐步发展成为主流化纤产品；但价格和市场推广对国产莱赛尔产业发展尚有一定的挑战。

粘胶长丝是以棉或其它天然纤维为原料生产的纤维素纤维。在 12 种主要纺织纤维中，粘纤的含湿率最符合人体皮肤的生理要求，具有光滑凉爽、透气、抗静电、染色绚丽等特性。我国是全球最大的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生产国，产品除供应国内市场需求外，还大量出口到南亚、中东及欧洲等海外市场。根据中国化纤信息网数据，近年来粘胶长丝全球总产能约 25-28 万吨，2023 年国内粘胶长丝总产能约为 23.5 万吨，生产企业主要有吉林化纤、新乡化纤、宜宾丝丽雅、湖北金环（奥园美谷），基本上代表了国内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的全部产能，该行业整体的市场集中度较高。长期来看，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市场总体将保持相对稳定的竞争格局。报告期，行业下游开工率回暖、需求有所恢复，长丝价格逐步企稳后回升；随着海运费、美元汇率等情况的变化，国内粘胶长丝出口整体向暖，行业需求呈上升趋势。

2、医疗美容行业

（1）行业情况

相比美国、日本、韩国等成熟市场，中国的医美行业起步较晚，渗透率较低。自医美行业在中国诞生以来，行业在探索与合法中不断前行。经历了长期的默默发展，目前国内医美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监管趋严、消费升级、颜值经济、技术进步共同推动，一方面大量年轻用户持续渗透市场，另一方面国内医美也步入激烈的竞争和淘汰赛阶段。另外，轻医美能够满足消费者对美的个性化需求，同时具备性价比、便捷性以及轻医美本身的特点，近年来广受年轻消费者欢迎，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医美作为美妆消费需求的延伸，综合医疗高门槛和消费高天花板的属性。医疗美容行业的产业链主要包括三个核心环节：上游原料及药械供应商；中游服务机构，主要包括医院整形美容科、医疗美容医院以及众多小型诊疗机构；下游获客平台，主要包括线下线上搜索类平台以及线上垂直类医美、大健康平台。公司医美板块业务属于医疗美容行业中游。

据 Frost & Sullivan（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医疗美容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2600 亿元，到 2024 年有望达到 3185 亿元。目前国内医美渗透率接近 4%，较韩国 21% 的医美渗透率、美国 16.8% 左右的医美渗透率等，还有较大提升空间。艾尔建美学与德勤管理咨询发布的《中国医美行业 2023 年度洞悉报告》显示，近年来，不同年龄、性别的消费者对医疗美容项目的接受度及尝试意愿均有所提升。抓住多元可触达人群，可提升我国医疗美容市场的渗透率。随着医美需求提升、医美技术进步、政策逐步完善以及人民消费水平的提高，正规、优质的医美产品和机构将具有较大市场空间和发展前景。

报告期，受益于外部环境影响消退、消费场景修复，部分前期受到抑制的消费需求得到逐步释放，线下大型医美机构客流逐步复苏，消费者信心与消费意愿同比回弹明显。

（2）市场环境

自 2021 年以来，国家不断加大对医美市场的监管，陆续发布了《打击非法医疗美容服务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医疗美容广告执法指南》《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等行业规范，从广告、资质、服务等环节陆续出台政策，对行业予以整治。报告期内，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 11 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美容行业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就进一步加强医疗美容行业监管工作，规范和促进医疗美容行业发展提出一系列针对性举措，为依法合规医疗美容机构健康发展提供更为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近年国家出台了多部门联合的综合监管政策法规，在进一步规范医疗美容服务行为，加强对药品和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的管理、对医美“导购”活动的监管，推动行业自律，越来越多的“黑医美”和尾部机构逐步出清，一方面提高了医美行业的准入门槛，提升了合规资质公司的市场份额；另一方面推动了优质医美机构朝着精细化运营方向演进，不断丰富产品和服务矩阵，提升市场竞争力。随着医疗美容市场严监管常态化，监管体系越来越完善，将引导和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行业中游迎来一定挑战，规范化运营的医疗美容机构亦获得更多市场机会。

报告期，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扩大消费促进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支持医疗美容企业发展壮大，鼓励并规范发展“互联网+医疗美容”，支持各地建设医疗美容街区（园区）。加强医疗美容行业监管服务，规范医疗美容机构审批，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木浆	市场化采购	47.15%	否	7,125.60	7,049.50
原煤	市场化采购	21.75%	否	895.37	842.01
烧碱	市场化采购	10.26%	否	3,154.62	2,922.57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公共卫生事件放开管控，原材料采购渠道增加以及运费均大幅度下降，因此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莱赛尔短纤	成长期	本公司员工	已获专利 25 件，其中报告期发明专利 2 件、实用新型专利 14 件	1、吸汗、透气，绿色环保可降解；2、研发的可冲散型卫生材料用莱赛尔、医用超短莱赛尔等新产品，其附加值高，且分解率更是远优于最新版 INDA/EDANA 可冲散性指南中 FG502 分解实验的标准，填补了国内高端生态友好型可生物降解纺织、家纺纤维原料及可冲散非织造布原料领域空白，一定程度上可替代国外同类产品进口。
粘胶长丝	成熟期	本公司员工	已获实用新型专利 5 件	粘胶纤维具有很好的吸湿性、透气性，面料柔软、光滑、透气性，穿着舒适，染色后色泽鲜艳、色牢度好穿着较舒适。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粘胶长丝	15000 吨/年	67.48%	无	无
莱赛尔短纤	40000 吨/年	33.98%	无	无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陈家湖厂区	粘胶长丝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经济开发区厂区	莱赛尔短纤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北金环：

- 1、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0600331780822R001V，有效期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至 2028 年 9 月 25 日；
- 2、取水证，证书编号：A420606S2021-0602，有效期自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7 年 9 月 20 日；
- 3、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证书编号：鄂襄危化【2024】000002 号，有效期自 2024 年 4 月 22 日至 2027 年 4 月 21 日。

杭州连天美医院：

- 1、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75952977833010213A5292，有效期自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7 年 6 月 5 日；
- 2、放射诊疗许可证，证书编号：浙杭上卫放字（2013）第 00029 号，校验记录：2022 年合格、2023 年合格；
- 3、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浙环辐证[A3188]，有效期至 2026 年 4 月 29 日；
- 4、污染物排放许可，登记编号：91330102593064594H001Y，有效期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
- 5、卫生许可证，证书编号：浙卫公证字[2017]第 330102000114 号，有效期自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
- 6、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浙医广[2024]第 330102-0082 号，有效期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5 年 3 月 19 日。

杭州维多利亚医院：

- 1、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69983903-633010317A5291，有效期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 2、放射诊疗许可证，证书编号：浙卫放证字（2011）第 330103F00001 号，2023 年 10 月 18 日核发；
- 3、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浙环辐证[A3066]，有效期至 2027 年 7 月 26 日；
- 4、污染物排放许可，登记编号：91330103699839036M001Z，有效期自 2020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
- 5、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浙医广[2024]第 330105-0081 号，有效期自 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清晰明确的战略定位优势

公司已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剥离房地产业务，明确了“美丽健康产业的科技商、材料商、服务商”的战略定位，持续贯彻“中游切入，上游立足，下游卡位”的医美生态集成商的场景化业务布局。在医美产业中游，通过并购医美服务机构快速切入医美赛道，深耕长三角和粤港澳大湾区市场，专注于区域经营与拓展。在医美产业上游，应用医美服务场景，对接医美新零售平台，聚焦医美器械耗材及医美家用化产品，通过产品代理、合作生产、联合研发、股权投资等方式，在美丽健康产业上游横向拓展，同时打通上下游产业链，形成横向贯通、纵向联动的发展格局，全力构建奥园美谷医美生态，打造消费者信任的全国性医美品牌，致力成为国内美丽健康产业头部品牌和医美生态集成商。

2、业务布局优势

明确全新战略发展方向以来，公司加快构筑自身在医美产业上下游的业务优势。通过并购医美服务机构，快速切入医美赛道，未来将聚焦医美器械耗材及医美家用化产品，利用产品代理、合作生产、联合研发、股权投资等方式，在美丽健康产业上游横向拓展，同时打通上下游产业链，形成横向贯通、纵向联动的发展格局。目前，公司开展医美服务、医美科技和医美材料三大板块业务。

医美服务板块，优选头部品牌、区域龙头、优质标的，通过收并购业务迈出坚实步伐，医美业务成功布局长三角。逐步在全国主要都市圈经济带布局，发挥医美产业集聚的特点，致力成为国内美丽健康产业头部品牌。通过并购优质医美医院标的，公司可实现医美规模效应，通过整合资源降低仪器、耗材、药品的采购成本，延伸上下游产业链，集聚品牌资源优势，提升市场集中度。公司坚持“1+N”的医美服务模式，坚定不移做大做强医美大店基础上，延伸轻医美连锁的细分特色市场的占有率。医美科技板块，加强产学研转化，寻找优质合作伙伴，集聚高端优质资源，通过自主研发、联合研发、合作生产、代理产品等多种方式形成产品矩阵，将持续推出新的医美生活化、医美家庭化的新医美消费品，同时在医美设备等领域拓展产业资源。医美原材料板块，努力发挥子公司优势，积极向产业内标杆迈进。公司已明确了延伸发展新一代材料基材绿纤的经营策略。公司医美基材绿纤采用奥地利 ONE-A 公司的第二代技术，生产线采用自动化控制工艺，可避免人工控制造成的工艺波动，产成品质量更有保障。做强做大公司襄阳基地的医美材料转型，深化医美原材料的研发、技改、中试、展销等领域的变革，开拓新的莱赛尔应用场景，适时推进医美基材绿纤二期 6 万吨生产线建设。下一步将建立医美材料研发核心机构，与面膜新技术结合研制面膜换代新品，推进绿纤医美衍生产品量产，推动医美面膜、卸妆巾产业基地建设。

3、品牌和资质优势

公司旗下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具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客户口碑，5A 医疗美容医院管理标准，3H 服务理念，8 项安全体系，近年来：拥有会员超 33 万余人、年活跃会员 8 万余人；医师团队方面，医生 52 名（其中副高、正高级职称医生 19 名），特聘专家 16 名，所有医师平均执业医龄达 15 年；专利技术方面，拥有 20 余项专利技术，其中针对鼻部整形专利 7 项，面颌部 8 项，胸部 4 项，以及牙科、塑性等其他专利若干项；资质方面，两家

医院均获得中国整形美容协会授予的 5A 级评价，其中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取得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认证的四级（高难度）手术资质，截至目前已实施四级手术 2000 多例，数量位列浙江省第一。

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曾获“浙江省行业重点推得秀品牌单位”、“2013 泛亚地区面部整形与重建外科学会中国分会学科贡献奖”、“浙江市场 315 消费者满意单位”。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生物基纤维业务

公司的生物基纤维业务主要为生产、销售莱赛尔纤维、粘胶长丝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医美健卫、纺织服装、家纺家纺、卫生护理、美容护理等方面。公司拥有智能化、自动化、数字化高度集成的莱赛尔纤维生产线，具有年产 4 万吨（莱赛尔纤维项目一期）生态友好型绿色生物基纤维的莱赛尔生产能力。



报告期内，下游产能利用不足，无纺布、纱线等开机率、开台率下调明显，生物基纤维市场整体疲软，消费需求不足，同时中期产品终端售价下滑幅度大于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幅度，公司生物基纤维业务仍面临挑战。在此背景下，公司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品种结构，提高长丝产量，粘胶长丝业务利润情况有所改善；公司持续加强资产盘活、节能降耗、赋能一线业务等内部管理，通过生产工艺优化、技术改造和创新提高竞争力，积极维护高端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加强供应链管理，严把采购质量、降低采购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通过提升产能规模利用，降低生产成本，研发差异化新型产品以及提供优等品率等举措，有效地改善莱赛尔纤维的亏损面；同时积极开拓莱赛尔纤维产品市场，国内外销量均实现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湖北金环等通过 RCS（Recycled Claimed Standard）认证，取得 RCS 认证证书，极大的提高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为践行行业绿色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报告期，公司加强职业安全和环境保护的体系管理，组织多项安全检查和培训，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夯实全员安全责任；加强环境管理和及时进行隐患整改，积极配合核查机构，降低碳排放履约成本。

2、医疗美容服务业务

公司已通过对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和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以下并称“连天美”）、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若拉”）的并购，快速进入医美产业链。公司将医美事业深耕长三角、大湾区，构建“1+N”模式，“1”是以连天美为代表的 5A 级医美医院；“N”是以奥若拉为代表的轻医美连锁品牌。同时，为丰富公司医美产业生态，公司携手合作伙伴就医美产品、激光射频仪器、光电美容设备等开展深入合作。

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秋涛路 248 号，总营业面积 10,000 余平方米。下设整形美容、美容外科、美容皮肤、美容牙科、美容中医、形体管理、毛发移植、美容纹绣八大核心科室，取得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原浙江省卫生厅）认证的四级（高难度）手术资质，是中国整形美容协会认证的 5A 级医疗美容机构，是中国医师协会全国十佳先进单位、浙江省整形美容行业协会鼻整形分会会长单位，是华东地区医疗美容医院样板。

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建国北路 658 号，总营业面积 8,846 余平方米，下设整形美

容科、微整形科、美容皮肤科、牙齿美容科、毛发种植科、纹绣科、形体管理科、美容中医科，获得了包括“中国医师协会美容与整形医师分会副会长单位”“泛亚地区面部整形与重建外科学会中国分会学科贡献奖”“浙江省行业重点推荐优秀品牌单位”等数十项行业殊荣，是华东地区大型医疗美容医院之一，是中国整形美容协会认证的 5A 级医疗美容机构。



奥若拉：旗下位于广州的医美机构，能提供高性价比、定制化医美服务，覆盖从生活美容类的基础皮肤护理项目到高端光电抗衰、注射填充和除皱等项目，有广阔市场空间和丰富客户群体。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改善奥若拉的医疗美容门诊的内部管理和经营，开展门店升级、服务升级等工作，紧跟市场变化，把握客户对医美服务的多元化需求，积极提升“轻医美”运营能力。

公司在旗下医美医院和医美服务机构继续实施优化医生激励、品牌形象打造、产品技术升级、客户管理优化、渠道扩张和创新等举措，加强投后内部精细化和标准化运营管理，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与核心资源的积累。报告期内，医美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明显增长，公司切实调整医美的经营和营销策略，克服了年初流动性受限的翘尾因素对医美消费的冲击与影响。公司旗下医美医院以安全和品质医美为理念，严守医疗规范，以自身规范发展为己任，持续加强医疗管理，通过全诊通系统、监控系统、医生挂牌上岗等治疗行为过程智能监管，创“透明医美”与“安心医美”，省市市区各项检查 30 余次，规范、无处罚；通过落实麻醉师、手术医生、检验技师职称、特长授权制和麻醉医生首诊负责制，接诊手术全程不离岗、不换岗，确保求美者“安全塑美”。报告期，公司医美医院不断完善推出新品，根据市场消费场景和习惯进行了品项升级；推广“互联网+医疗美容”，新媒体获客方式获得了突破，帮助医院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为提供更多的便捷、高端、优质服务，公司启动维多利亚医院微整形品牌升级，力争给求美者带来更愉悦的身心求美体验。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64,338,295.70	100%	1,356,121,942.01	100%	0.61%
分行业					
生物基纤维	608,665,667.89	44.61%	591,601,060.30	43.62%	2.88%
医疗美容服务	697,412,702.06	51.12%	609,403,385.79	44.94%	14.44%
其他	58,259,925.75	4.27%	155,117,495.92	11.44%	-62.44%
分产品					
生物基纤维	608,665,667.89	44.61%	591,601,060.30	43.62%	2.88%
医疗美容服务	697,412,702.06	51.12%	609,403,385.79	44.94%	14.44%
其他	58,259,925.75	4.27%	155,117,495.92	11.44%	-62.44%
分地区					

国内	1,195,677,543.56	87.64%	1,126,308,443.97	83.05%	6.16%
国外	168,660,752.14	12.36%	229,813,498.04	16.95%	-26.61%
分销售模式					
主营业务	1,364,338,295.70	100.00%	1,356,121,942.01	100.00%	0.6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物基纤维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1.63%	2.88%	9.98%	-6.34%
医疗美容服务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46.15%	14.44%	10.97%	1.68%
其他	58,259,925.75	36,039,939.61	38.14%	-62.44%	-74.83%	30.46%
分产品						
生物基纤维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1.63%	2.88%	9.98%	-6.34%
医疗美容服务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46.15%	14.44%	10.97%	1.68%
其他	58,259,925.75	36,039,939.61	38.14%	-62.44%	-74.83%	30.46%
分地区						
国内	1,195,677,543.56	863,469,571.65	27.78%	6.16%	4.25%	1.32%
国外	168,660,752.14	146,860,694.83	12.93%	-26.61%	-25.75%	-1.0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粘胶长丝	10,121.26	9,107.44	292,532,178.40	下降	市场行情影响
莱赛尔短纤	13,593.24	13,344.31	182,189,298.14	下降	行业产能扩大，竞争加剧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境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境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粘胶长丝及莱赛尔短纤销售	主要市场是东南亚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公司海外业务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持续关注海外市场情况和各项税收政策，积极开展海外业务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生物基纤维	销售量	吨	24,918.80	20,170.56	12.16%
	生产量	吨	25,960.21	17,955.30	32.08%
	库存量	吨	2,667.02	1,625.61	67.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莱赛尔纤维和粘胶长丝全年产量和销量均较上期增加，且产量增幅大于销量，导致库存量大幅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基纤维	原材料	273,163,781.71	27.04%	262,084,200.60	25.54%	4.23%
生物基纤维	人工工资	68,908,310.71	6.82%	84,437,015.85	8.23%	-18.39%
生物基纤维	能耗和动力	151,282,066.68	14.97%	131,701,224.63	12.84%	14.87%
生物基纤维	其他	105,410,586.29	10.43%	66,220,638.84	6.45%	47.44%
生物基纤维合计		598,764,745.39	59.26%	544,443,079.92	53.06%	8.55%
医疗美容服务	材料成本	203,644,935.80	20.16%	169,540,434.66	16.52%	20.12%
医疗美容服务	人力成本及其他	171,880,645.68	17.01%	168,867,046.65	16.46%	1.78%
医疗美容服务合计		375,525,581.48	37.17%	338,407,481.31	32.98%	10.97%
其他	其他	36,039,939.61	3.57%	143,206,350.63	13.96%	-74.83%

说明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分为生物基纤维、医疗美容服务及其他业务的成本。其中生物基纤维板块的主要成本为原材料等，医疗美容服务板块的主要成本为材料及人力成本等。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8,571,520.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1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8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53,011,615.38	3.89%
2	客户 2	38,875,761.28	2.85%
3	客户 3	36,689,113.59	2.69%

4	客户 4	23,400,852.14	1.72%
5	客户 5	26,594,177.76	1.95%
合计	--	178,571,520.15	13.1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亦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2,378,817.2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0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57,493,119.86	5.69%
2	供应商 2	36,286,446.87	3.59%
3	供应商 3	25,513,080.41	2.53%
4	供应商 4	22,119,472.70	2.19%
5	供应商 5	20,966,697.43	2.08%
合计	--	162,378,817.27	16.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亦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2,244,867.11	159,351,326.48	20.64%	主要系医疗美容分部板块销售费用增加导致。
管理费用	130,855,070.56	167,675,034.40	-21.96%	主要系公司加强费用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	71,352,661.59	78,910,477.26	-9.58%	
研发费用	24,858,880.37	28,811,147.59	-13.7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全木浆粘胶长丝生产与研发	提高产品白度降低生产成本	已完成	降低生产成本	降等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市场性价比
扁平粘胶长丝研究与开发	开发异性粘胶纤维	已完成	满足市场需求	为公司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并创造出显著的经济社会及环境效益
50D 细旦丝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超细旦粘胶纤维	已完成	满足市场需求	为公司创造新的经济增

				长点，并创造出显著的经济社会及环境效益
高白度粘胶长丝的研究与开发	提高粘胶纤维白度求	已完成	满足市场需求	为公司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并创造出显著的经济社会及环境效益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5	199	-42.2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48%	7.61%	-3.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8	43	34.88%
硕士	3	6	-50.00%
大专	54	150	-64.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0	20	-
30~40 岁	46	24	91.67%
40 岁以上	49	155	-68.3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858,880.37	28,811,147.59	-13.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82%	2.12%	-0.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因报告期内组织机构调整和研发人员优化，以及研发项目的适配调整导致研发人员下降较多，非核心研发人员流失，无重大影响。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600,538.46	1,510,568,936.57	-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198,626.00	1,445,846,380.28	-1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01,912.46	64,722,556.29	20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70,475.52	232,944,133.06	-59.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51,196.86	293,040,098.23	-3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80,721.34	-60,095,965.17	-36.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40,000,000.00	-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90,545.92	369,493,151.43	-4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90,545.92	-329,493,151.43	42.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869,354.80	-324,866,560.31	76.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通过医美分部预收医疗款项以及加快生物基纤维分部收款，改善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系两期主要均为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性现金流，本期相对现金流净流出小幅增长；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系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本报告期公司与金融机构进行积极沟通，顺利完成了主要金融机构贷款展期或重组，按期偿还借款及利息金额较上期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为：

- 1、公司本期根据对外承担连带责任等事项形成的或有损失调整财务担保合同减值损失，该事项未影响现金流量；
- 2、公司期末对部分业务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减值迹象判断并聘请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相关评估报告，公司根据评估报告确认相关资产减值损失，该事项未影响现金流量。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579,939.01	1.66%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139.82	0.00%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是
资产减值	-225,345,579.46	-56.75%	主要系本期新增商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805,711.61	0.20%	主要系本期生物基纤维业务出售部分碳排放配额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6,478,133.74	1.63%	主要系本期医疗美容服务业务赔偿支出和生物基纤维业务购买碳排放配额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08,261,360.75	-27.26%	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外承担连带责任等事项形成的或有损失调整财务担保合同减值损失所致。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7,882,259.62	4.48%	238,517,102.55	6.34%	-1.86%	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大额存单导致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60,603,955.76	1.83%	74,416,238.23	1.98%	-0.15%	
存货	169,534,328.80	5.13%	183,652,478.20	4.88%	0.25%	
合同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73,137,039.46	14.32%	490,235,481.82	13.04%	1.28%	
长期股权投资	11,112,226.25	0.34%	11,544,426.92	0.31%	0.03%	
固定资产	1,124,285,342.18	34.04%	1,270,560,106.11	33.79%	0.25%	
在建工程	16,526,843.84	0.50%	31,734,838.08	0.84%	-0.34%	
使用权资产	82,402,733.86	2.49%	90,919,089.98	2.42%	0.07%	
短期借款	25,049,693.03	0.76%	40,000,000.00	1.06%	-0.30%	
合同负债	163,774,122.61	4.96%	149,120,518.88	3.97%	0.99%	
长期借款	847,602,269.93	25.66%	1,010,135,013.82	26.87%	-1.21%	主要系公司按期偿还借款及利息，未有新增大额长期债务所致。
租赁负债	60,415,929.77	1.83%	70,894,226.08	1.89%	-0.06%	
预计负债	964,075,550.86	29.19%	1,627,854,171.77	43.29%	-14.10%	主要为公司于本年度将信达资管解除和豁免的债权担保等全部责任对应的预计负债金额转回并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8,397,065.62	9,139.82			48,300,000.00	86,100,000.00		30,606,205.44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320,000.00	300,000.00						48,62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16,717,065.62	309,139.82			48,300,000.00	86,100,000.00		79,226,205.44
上述合计	116,717,065.62	309,139.82			48,300,000.00	86,100,000.00		79,226,205.4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21。

(1) 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的诉前保全措施及强制执行：公司及其分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约 41.87 万元（目前结余）；公司所持下属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广州奥伊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悦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公司所持有长江证券的 600 万流通股被司法冻结；公司所持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坐落于武汉市江岸区的不动产被司法查封。具体可参见 2023 年 11 月 1 日和 2024 年 1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暨被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公告》。

定向融资计划强制执行涉及子公司股权冻结的 11 个案件中现已有 7 个案件由法院终结本次执行予以结案，期间公司并未收到法院要求对该被冻结股权进行司法评估、司法拍卖的相关法律文书。

(2) 辽宁多纶机械有限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的诉前保全措施：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部分房产被司法查封。目前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对工程合同纠纷积极进行和解和调解。

(3) 信达资管起诉的诉前保全措施：公司所持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具体详见 2023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

(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对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提起仲裁的保全措施：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的项目土地被司法查封、非主要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

上述权利受限未对生产经营构成实质上的影响，公司正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合法权益。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300,534.90	69,358,851.52	-57.7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疗美容	20,000,000	371,744,061.09	66,892,343.35	685,811,523.96	78,300,116.64	53,379,596.09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740,000,000	828,129,456.35	320,585,614.39	92,514,780.62	-230,457,573.38	-230,426,748.8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购买	调减未分配利润 2,458,405.55 元
广州奥若拉美典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	出售	确认投资收益 527,702.45 元
上海奥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清算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下属有两家医院：

（1）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下设整形美容类、形体管理和毛发移植八大核心科室，取得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原浙江省卫生厅）认证的四级（高难度）手术资质，是中国整形美容协会认证为 5A 级医疗医美机构，是中国医师协会全国十佳先进单位、浙江省整形美容行业协会鼻整形分会会长单位，是华东地区医疗美容医院样板。

（2）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下设整形美容类、毛发种植、纹绣、形体管理等科室，获得了包括“中国医师协会美容与整形医师分会副会长单位”“泛亚地区面部整形与重建外科学会中国分会学科贡献奖”“浙江省行业重点推荐优秀品牌单位”等数十项行业殊荣，是华东地区大型医疗美容医院之一，是中国整形美容协会认证的 5A 级医疗医美机构。

2、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主要为生产、销售莱赛尔纤维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医美健卫、纺织服装、家纺轻纺、卫生护理、美容护理等方面。公司拥有智能化、自动化、数字化高度集成的莱赛尔纤维生产线，具有年产 4 万吨（莱赛尔纤维项目一期）生态友好型绿色生物基纤维的莱赛尔生产能力。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下年度的经营计划

1、作为深耕浙江多年的医疗美容机构，连天美医院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和客户基础，公司稳定经营过渡，在注重业务合规和发展可持续性的同时，发挥上市公司的资源优势，在系统信息化、品牌管理、互联网大数据分析等精细化管理方面实现赋能，进一步提升效益。公司将深入挖掘并整合国内优质医美资源，积累投后运营管理经验，实现医院各项流程标准化运营管理。公司继续坚定不移的推动轻医美品牌在皮肤管理、光电、微整等领域发力，回归医疗属性、高端服务业属性，精准靶向广州大客户特征，利用线上线下的资源优势转化私域流量，引入更多头部医生的战略资源支撑，挖掘再服务、增值服务和异业服务的优势，提升复购率和价值属性。奥若拉轻医美连锁坚定推行深耕广州市场，适时推动在其他一线城市或核心城市的战略布局，紧紧围绕私密、轻奢、高端、私定为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整体营收、利润水平。

2、继续做好襄阳基地的转型，继续深化医美原材料的研发、技改、中试、展销等领域的变革，围绕提质、降本、增效开展工作，盘活资产提高使用率，增加基地的整体规模和产能优势。为在产能提速和质量提升上迈出更大步伐，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加快推进旗下绿色纤维产业转型升级为医美材料供应商，在科丝美诗、诺斯贝尔等头部企业挖掘的基础上，加强医美基材领域的下游供应商实力，成为国内医美面膜基材最具备竞争力的供应商之一。深化莱赛尔产品的技改，在传统 G100 莱赛尔基础上，围绕改性纤维，突围传统莱赛尔的竞争格局，占领莱赛尔产业新高地。继续推动在特种莱赛尔纤维、莱赛尔碳化、碳纤维纸等应用领域研发和技术储备，开拓新的莱赛尔应用场景。

（二）面临的主要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国家部委联合不定时开展打击非法医美专项行动，医美行业全面进入了“强监管”时代，查处了众多不合法、不合规的机构，合法合规经营成为了普遍共识。医美行业规范发展，将显著利好具备资质的产品和医美服务机构龙头。从长期看加强监管后，医美服务合规化以及产品合规化后将有利于减少医患纠纷等恶性事件，医美渗透率将加速提升，有利于医美行业整体发展。但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行业趋势，管理落后业务发展，规范化程度不高将有可能导致市场对公司品牌认同度降低，或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解析把握医美监管政策及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内生外延加强创新研发、精益生产，加强管理，降低生产经营风险。继续围绕发展战略，挖掘医美优势产品和项目，打造新的盈利点。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及医疗美容观念的转变，对医疗美容服务产生巨大需求，医美行业市场规模不断加大，除继续扩张的医美企业、应势而动的医美机构外，来自医药、地产、母婴和平台等领域企业，通过股权收购、代理或战略合作等方式纷纷入局医美领域，并不断加码布局，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业务发展策略，保持创新动力，深入钻研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加快项目团队的培养，提升管理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和品牌影响力。

3、投资未达预期风险

未来公司可能根据市场格局变化、国家政策导向以及公司未来发展需求进行产品横向扩展和纵向产业链的延伸，以及行业内并购重组等投资，虽然公司在选择投资项目过程中会聘请有关专业机构从多方面进行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所选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但不排除由于预测分析的偏差、外界环境的变化、自身管理能力的局限等因素，造成投资风险的可能性。公司将通过已建立的投资管理、内部问责等制度完善法人治理，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提高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水平。贯彻风险防范意识，对投资项目进行全程跟踪。如发现投资方案有重大疏漏、项目实施的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受到不可抗力等影响可能导致投资失败时，将及时对投资方案进行修改、变更或终止，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降低重大投资失败的风险。

4、被动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风险

若公司最终为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起诉案件（债务人含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会因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金额以法院实际执行为准。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定向融资计划案件司法强制执行导致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0 元。

5、股票警示风险

（1）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因此，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但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 2023 年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缺陷、重大事项等整改完成，内部控制能有效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5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因此，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但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4）若出现上述第 4 项所述的被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出现且情形严重时则可能会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 9.8.2 条规定情形，公司股票会因此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6、重大诉讼及资产受限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重大诉讼事项（包括担保责任事项），部分案件因诉前保全措施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受限，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财产保全措施的具体情况尚具有不确定性。部分案件已进入司法强制执行阶段，可能会导致公司或控股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司法处置，具体以法院实际执行结果为准，其可能对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经营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未来不排除被相关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可能因此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造成负面影响。未来受限资产是否解除或新增，具有不确定性。

7、立案调查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3019），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前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8、债权人承诺履行风险

信达资管承诺“在 2024 年内不申请执行公司及其名下资产”，具体详见 2023 年 12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信达资管〈确认函〉的公告》。如信达资管违反前述承诺，则公司面临即时被司法强制执行的风险，以及导致上述其他风险警示、诉讼相关风险。

9、股东股份变动及实控权变更风险

因信达资管提起的诉讼案件，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科星”）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持股 5%以上股东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均被司法冻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未进入执行阶段；奥园科星质押违约，质权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获得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奥园科星未收到法院具体的执行文书。同时，关于奥园科星存在恢复执行案件，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显示，案号为（2024）渝 05 执恢 109 号，立案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 日，执行标的 5,000,000 元，执行法院为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未来若到后续执行阶段，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有存在被司法拍卖、变卖的风险，同时前述司法处置结果尚具有不确定性，结果是否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具有不确定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前述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公司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均相互独立运行，同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亦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并对公司治理提出具体的建议。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业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按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利益相关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6、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公开、透明，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报告期内，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以其具体职务领取报酬。公司将不断完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

7、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沟通、现场交流、互动易回复等多种方式和渠道，及时耐心地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将投资者的需求、建议及合理诉求及时向管理层汇报。

8、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分开，各自独立运行。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和完整的业务体系，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决策。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物基纤维业务和医疗美容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公司独立对外签订所有合同，具有独立生产经营决策的能力，业务环节均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聘用员工，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完全与控股股东独立，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属专职，并在公司领薪，并未在股东单位或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的程序和原则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房产、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形，资产产权明晰。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生产经营独立，办公机构独立划分区域设置门禁，不存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财务完全分开，自行独立管理。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32%	2023年01月30日	2023年01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22%	2023年03月16日	2023年03月1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0.98%	2023年05月19日	2023年05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52%	2023年06月19日	2023年06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80%	2023年07月06日	2023年07月0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05%	2023年07月28日	2023年07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05%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78%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郭士国	男	48	董事、董事长	现任	2022年12月19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范时杰	男	41	董事、总裁	现任	2021年5月19日	2026年7月27日	594,300	0	0	0	594,300	
班均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4年2月18日	2026年7月27日	44,934	0	0	0	44,934	
陶久钦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30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张健伟	男	37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4月22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江永标	男	38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4月	2026年7	0	0	0	0	0	

					4日	月27日						
曲咏海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7月15日	2026年7月14日	0	0	0	0	0	
张利凤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6月19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杨坦能	男	3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陈果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赵满	女	40	监事	现任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黄镇文	男	3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年7月10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张真	男	42	副总裁	现任	2022年12月30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云松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2022年12月30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	0	
谭毅	男	44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0年7月15日	2023年7月27日	0	0	0	0	0	
冷阳	男	39	监事	离任	2020年7月15日	2023年7月27日	0	0	0	0	0	
甘泉	男	44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7月27日	0	0	0	0	0	
黄卫民	男	4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1月14日	2023年6月18日	0	18,000	4,500	0	13,500	个人原因
付细军	男	4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7月15日	2023年7月27日	0	0	0	0	0	
林斌	男	46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离任	2020年7月15日	2023年7月27日	70,800	0	0	0	70,800	
合计	--	--	--	--	--	--	710,034	18,000	4,500	0	723,534	--

注：1、若兼任的，以相关职务最早的任职期为起始日；2、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3、任期终止日为正常换届日。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陶久钦	副总裁	离任	2023年03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林斌	副总裁、财务总监	离任	2023年04月04日	个人原因辞职
江永标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年04月04日	董事会聘任
黄卫民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5月15日	个人原因辞职，但需要履职至新的独立董事补选完成
张利凤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6月19日	股东大会选举
付细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27日	任期满离任
杨坦能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林斌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27日	任期满离任
张健伟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江永标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谭毅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27日	任期满离任
冷阳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27日	任期满离任
甘泉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27日	任期满离任
陈果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赵满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黄镇文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10日	职工大会选举，但履职开始日为换届选举完成日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一）董事

郭士国先生，1975年生，吉林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曾任装甲兵技术学院政治教官、皓月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总监、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万达大歌星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万达文化产业集团人力资源行政部总经理、万达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经理、宏立城集团首席人力资源官、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883.HK）副总裁兼行政人事中心总经理。

范时杰先生，1982年生，北京师范大学政治学与国际关系学院，法学博士，现任公司董事、总裁，襄阳市十八届人大代表。曾任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博导，中国经济特区立法研究所秘书长、珠海校区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系主任；中共珠海市委副书记；广东省人大代表、党代表；广东奥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执行总裁。

陶久钦先生，1981年生，暨南大学行政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曾历任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883.HK）行政人事中心总监助理、副总监、副总经理，公司副总裁。

班均先生，1967年生。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土地估价师资格。现任公司董事，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董事，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企业重组服务高级经理、北京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江永标先生，1985年生，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曾任大湾区文旅康居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集团财务经理，曾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张健伟先生，1986年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本科法学和金融国贸双专业，硕士法律专业，具有董事秘书资格、法律职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独立董事资格。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SZ.002169）证券事务代表，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600143）法务高级经理、董事会秘书助理。

曲咏海先生，1971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大海智地发展管理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曾任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利风先生，1970年生，浙江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教授。曾任浙江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杨坦能先生，1987年生，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经济学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任深圳市深圳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许昌市盐田港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监事，郑州鲜易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昆山众品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曾任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拓展副总监、顺丰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高级经理。

（二）监事

陈果先生，1975年生，毕业于重庆工商大学基建财务专业，中级会计师职称，现任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湖北金环纤维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劲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四川奥屹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奥翔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奥园地产集团重庆公司财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

赵满女士，1983 年生，毕业于武汉工程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现任公司风险控制中心副总经理，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隆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奥园集团内审监察中心经理。

黄镇文先生，1986 年生，毕业于法国布雷斯特商学院金融与资产管理专业，硕士。现任公司综合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曾任雪松产业投资集团人力行政总监、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范时杰先生、江永标先生、张健伟先生详见上述董事介绍。

张真先生，1981 年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珠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法律事务管理中心助理总经理、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法务部副总经理。

云松先生，1978 年生，毕业于北京物资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工会主席，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曾任泰禾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雪松产业投资集团人力行政中心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陶久钦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是
谭毅	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执行总裁	2023 年 4 月 27 日		是
谭毅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4 月 13 日		是
冷阳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于房地产行业，谭毅先生、冷阳先生在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较多家公司（包括项目公司）担任监事或董事，不领取薪酬。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班均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29 日		是
范时杰	广州锐隆商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 年 11 月 2 日		否
范时杰	珠海晟源达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6 月 1 日		否
江永标	广州酬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7 月 13 日		否
张利风	广东财经大学	教授	2019 年 12 月 1 日		是
杨坦能	深圳市深圳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部长	2023 年 5 月 1 日		是
杨坦能	许昌市盐田港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 月 21 日		否
杨坦能	郑州鲜易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4 月 8 日		否
杨坦能	昆山众品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5 月 18 日		否
陈果	重庆市碧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否
曲咏海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	独立董事	2017 年 3 月 16 日		是

	份有限公司				
曲咏海	深圳君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0月23日		否
曲咏海	深圳大海智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3月16日		是
曲咏海	深圳大海智地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8月24日		否
曲咏海	深圳前海海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3月23日		否
曲咏海	深圳大海智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8月13日		否
曲咏海	深圳大海君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2日		否
曲咏海	东莞市大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2月28日		否
曲咏海	深圳市恒江信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17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非独立董事，且未在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以外的职务）的津贴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10万元/年（税后），外部董事津贴为每人税前5万元/年。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月基本工资和年终绩效奖金组成，按照公司薪酬体系，包括岗位职责、资历责任、岗位关键度和贡献度等因素来确定不同的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其担任董事而领取额外薪酬。年终绩效奖金是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由公司负责。

3、公司员工按照工作岗位根据公司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考核制度领取薪酬，不因其担任监事而领取额外薪酬或津贴。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述标准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了津贴或薪酬。

另因限高的影响，公司给予范时杰公差通勤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士国	男	48	董事、董事长	现任	226.69	否
范时杰	男	41	董事、总裁	现任	132.51	否
班均	男	56	董事	现任	106.28	否
陶久钦	男	42	董事	现任	1.65	是
陶久钦	男	42	副总裁	离任	16.33	否
张健伟	男	37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56.32	否
江永标	男	38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72.44	否
曲咏海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9.35	否
张利风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3.55	否
杨坦能	男	36	独立董事	现任	1.99	否
陈果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3.85	否
赵满	女	40	监事	现任	27.13	否

黄镇文	男	3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1.03	否
张真	男	42	副总裁	现任	97.5	否
云松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97.66	否
谭毅	男	44	监事会主席	离任	3.47	是
冷阳	男	39	监事	离任	3.47	是
甘泉	男	44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8.07	否
林斌	男	46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23.73	否
黄卫民	男	48	独立董事	离任	5.21	否
付细军	男	44	独立董事	离任	7.32	否
合计	--	--	--	--	995.5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3年01月13日	2023年01月1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3年02月27日	2023年03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3年04月04日	2023年04月0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04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3年06月02日	2023年06月0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3年06月19日	2023年06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3年07月10日	2023年07月1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7月28日	2023年07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14日	2023年08月1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04日	2023年12月0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士国	12	12	0	0	0	否	8

范时杰	12	10	2	0	0	否	8
班均	12	6	6	0	0	否	7
陶久钦	12	7	5	0	0	否	8
张健伟	5	5	0	0	0	否	2
江永标	5	4	1	0	0	否	2
曲咏海	12	12	0	0	0	否	8
张利风	6	6	0	0	0	否	4
杨坦能	6	6	0	0	0	否	2
黄卫民	6	4	2	0	0	否	3
付细军	7	5	2	0	0	否	3
林斌	7	3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班均	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预算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投弃权票	基于本次年度董事会完整会议资料在现场开会时收到，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因上述审计报告意见对议案三、议案四、议案六、议案八、议案九、议案十影响较大，本人在短时间内无法判断上述议案内容的表述是否准确、恰当，出于审慎考虑，对本次董事会议案三、议案四、议案六、议案八、议案九、议案十共六项议案投弃权票。
黄卫民	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投弃权票	本人是 2022 年 1 月份起担任独董，公司最近被起诉引起了一些过往事情的判断，加之起诉突然和起诉金额较大，需要更谨慎的判断影响。本人并没有获得充足的信息和资料来对过往事情背景和性质做更准确的判断，故对涉及到的相关会计处理方式无法判断，基于此对定期报告的两议案弃权。
林斌	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并购贷款提供补充担保的议案》投弃权票	经询问未能获得质押担保合同初稿，无法判断合同条款是否符合公司最优利益，是否能同意质押担保，故投弃权票。
林斌	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投弃权票	本人已辞任公司管理职务，且不计划留任第十一届董事，对提名董事候选人弃权表决。
付细军	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投弃权票	本人已不留任第十一届董事，对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弃权表决。
林斌	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投弃权票	本人已辞任公司管理职务，且不计划留任第十一届董事，对提名董事候选人弃权表决；基于议案二投弃权票的考虑，对本议案投弃权票。
林斌	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投弃权票	建议由十一届董事会审议，故对本议案投弃权票。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详见上表“异议的内容”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会议，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经营决策等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对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独立董事均出具了独立、客观的意见，积极有效履行独董职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公司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付细军、曲咏海、黄卫民、郭士国、范时杰	1	2023年01月16日	审议会计师与治理层的沟通事项暨审计安排所做说明和独立性的声明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对年报审计计划和初步判断的关键审计事项表示同意	无	无
第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曲咏海、郭士国、范时杰、付细军、黄卫民	1	2023年04月03日	审议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曲咏海、郭士国、陶久钦、付细军、黄卫民	1	2023年04月13日	审议关于2022年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3年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关联委员郭士国先生、陶久钦先生回避表决，其他委员同意	无	无
第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付细军、曲咏海、黄卫民、郭士国、范时杰	1	2023年04月25日	审议会计师与治理层的二次沟通事项暨审计关注事项及内控报告事项	审计委员会委员对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和内控报告意见类型的原因说明提出了不同的看法，审计委员会提议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将前述报告及原因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尊重年审机构的独立判断，针对年审机构非标准意见所涉及的对外连带责任事项，已提请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出具专业法律意见并在年报中充分计提、充分及时披露。针对年审机构非标准意见所涉及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已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向控股股东获取沟通函，尽	无

						快妥善化解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债务危机，积极归还占用资金。	
第十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付细军、曲咏海、黄卫民、郭士国、范时杰	1	2023年 04月26 日	1、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审计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年度预算报告。	委员黄卫民先生弃权议题一，其他委员同意	无	无
第十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曲咏海、郭士国、范时杰、付细军、黄卫民	1	2023年 05月31 日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十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曲咏海、郭士国、陶久钦、付细军、黄卫民	1	2023年 05月31 日	审议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联委员陶久钦先生回避表决，其他委员同意	无	无
第十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曲咏海、郭士国、范时杰、付细军、张利风	1	2023年 07月0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十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曲咏海、郭士国、陶久钦、付细军、张利风	1	2023年 07月06 日	审议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联委员陶久钦先生回避表决，其他委员同意	无	无
第十一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杨坦能、郭士国、范时杰、曲咏海、张利风	1	2023年 08月11 日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中的财务信息。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十一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杨坦能、郭士国、曲咏海、张利风、陶久钦	1	2023年 10月23 日	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	一致同意	无	无
第十一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杨坦能、郭士国、曲咏海、张利风、陶久钦	1	2023年 12月12 日	续聘年度审计机构	一致同意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4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6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90
销售人员	219
技术人员	391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217
合计	2,5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0
硕士	61
本科	244
大专及以下	2,251
合计	2,566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与员工岗位、工作绩效和自身能力相挂钩的薪酬分配体系，坚持客观、公开、沟通、时效性原则，定期组织年度考核，使绩效考核结果能为员工评价、员工晋升、薪酬调整等提供决策依据。公司按时足额为员工发放薪酬，年底根据业绩情况和员工工作情况发放相应的年终奖励。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律规定及相关的方针政策来核定、调整、发放员工的薪酬福利。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同时，公司积极寻求多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员工业务培训、中高层技能训练、团队扩展培训等，充分调动员工学习积极性，提高员工业务水平，增强员工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1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 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至2021年3月28日期间在公司办公区张贴公示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2021年4月1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1年4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补充公告》。2021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2021年4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 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此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5) 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并于次日披露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6) 202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业绩水平未达到《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未达成，公司对所在职的7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560万份予以注销；同时，因马军等6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该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660万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涉及13名激励对象的1,220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7月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7人，股票期权授予总数调整为56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7) 2023年6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个行权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成就，公司决定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剩余股票期权共计560万份，涉及激励对象共计7人。

经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7 名激励对象的 560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办理完成。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结束。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根据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责任、工作绩效以及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等确定其薪酬标准，公司按照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科学、规范的考核，体现了责权利对等的原则。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的内控管理需要，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包括监督和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评价内部控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建议；定期与不定期地对财务、内部控制、重大项目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期间，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对已公告的财务报告中存在重大会计差错；（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但未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3）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4）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5）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1）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2）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国家政府部门行政处罚；（3）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造成经营活动难以正常进行；（4）媒体频现恶性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5）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6）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7）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8）其他对公司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1）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决策失误；（2）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对公司经营造成重要影响；（3）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行政处罚；（4）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6）造成较重大的安全责任事故；（7）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8）其他对公司有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5%；重要缺陷：经营收入总额的 0.5%\leq错报金额$<$经营收入总额的 5%、利润总额的 1%\leq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5%；一般缺陷：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经营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p>重大缺陷：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或其金额\geq收入总额的 0.5%，或其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0.5%；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0.5%\leq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或收入总额的 0.05%\leq损失金额$<$收入总额的 0.5%，或资产总额的 0.05%\leq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一般缺陷：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0.5%，或其金额$<$收入总额的 0.05%，或其金额$<$资产总额的 0.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奥园美谷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对 2018-2020 年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针对本次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立即形成整改计划，并落实有关措施，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自查发现的问题

1、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存在其他同类投资企业

2018-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业务及化纤新材料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超过 70%。经本次自查发现，公司独立董事曲咏海先生存在投资以房地产开发业务为主业的企业的情形，其投资企业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范围、业务性质、客户对象、产品可替代性等方面存在竞争

2018-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业务及化纤新材料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超过 70%。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奥园集团有限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业务，公司与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在经营业务性质上存在竞争。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

2018-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业务及化纤新材料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超过 70%。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奥园集团有限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业务，奥园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从事相同类型业务。

二、整改计划

自查清单填报期间正值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出售地产板块业务，故自查发现的问题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均可得到解决。公司根据内部实际情况按照监管要求稳步推进重大资产重组进程。

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法获得股东大会通过：1、公司将独立董事存在其他同类投资企业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根据审议结果履行相应的程序。2、控股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尚在承诺期，公司将及时敦促控股股东履行承诺。

三、整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标的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向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奥园科星之控股股东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出售公司持有的京汉置业 100%股权、北京养嘉 100%股权和蓬莱养老 35%股权，京汉置业、北京养嘉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完成标的股权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蓬莱养老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完成标的股权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标的股权正式过户完成后，公司极大缩减了房地产开发业务，公司主营业务由房地产业务变更为医疗美容业务以及化纤新材料业务。公司独立董事曲咏海先生将不再存在投资与公司经营同类业务企业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间将不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深刻汲取教训，后续将进一步通过完善相关制度规范管理、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办公室相关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合规意识，严格执行《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

注：以上为当时的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根据公司制定《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及合规性评价管理制度》收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 60 个与公司经营活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文件，并对其适用条款在公司内的应用予以明确，使之成为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建立的有效输入。且通过公司对适用条款的应用，组织有效的合规性评价，以确保对适用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承诺，并为改进提供输入。

公司制定的《环境因素识别与危险源评价制度》，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场所和人员的重要环境因素进行辨识，对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确定相应的控制措施，以确保环境影响的受控。

公司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在相应的职责中明确各单位的环保管理职责，明确各级环境保护的事务代表，说明工会组织和员工在环境保护管理中监督、协调与参与作用。管理者代表同各单位签订环保责任状，使各项职责得以层层落实。同时对相应环境影响因素进行有效的监测。

公司废水、废气、工艺废气等执行标准：

污染物排放类别及排放口编号	执行标准
废水 DW00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
废水 DW002	《湖北省汉江中下游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42/1318-2017)
锅炉烟气 DA00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工艺废气 DA003-DA00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无组织排放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场界标准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申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25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经处理达标连续排放	3	DW002, 废水, N111°48'0"、E32°07'59"DW001 废水, N111°49'27"、E32°09'29"	67.74mg/L	《废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湖北省汉江中下游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42/1318-2017)	227.123	674.163	无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经处理达标连续排放	3	DW002, 废水, N111°48'0"、E32°07'59"DW001 废水, N111°49'27"、E32°09'29"	0.46mg/L	《废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湖北省汉江中下游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42/1318-2017)	3.514	101.124	无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总锌	经处理达标连续排放	3	DW002, 废水, N111°48'0"、E32°07'59"DW001 废水, N111°49'27"、E32°09'29"	0.45mg/L	《废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湖北省汉江中下游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42/1318-2017)	3.169	/	无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锅炉烟气	氮氧化物	经处理达标连续排放	1	DA001, 废气, N111°48'0"、E32°07'59"	26.36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33.708	512.234	无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锅炉烟气	二氧化硫	经处理达标连续排放	1	DA001, 废气, N111°48'0"、E32°07'59"	38.57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22.262	287.027	无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锅炉烟气	烟尘	经处理达标连续排放	1	DA001, 废气, N111°48'0"、E32°07'59"	1.0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0.734	76.88	无
湖北金环新材	工艺废气	二硫化碳	经处理达标连	3	DA003:N111°48'32.87" E32°9'53.86";DA004:N	4.75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恶臭污染	41.68962	/	无

料科技有限公司			续排放		111°49'14.84"E32°9'53.78";DA005:N111°49'08.44"E32°9'47.48		物排放标准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工艺废气	硫化氢	经处理达标连续排放	3	DA003:N111°48'32.87"E32°9'53.86";DA004:N111°49'14.84"E32°9'53.78";DA005:N111°49'08.44"E32°9'47.48	5.181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45.38854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一、废水治理：

公司有三座废水处理站分别为：黑液处理站、水净化处理站及灰渣水处理站。1、黑液处理站：主要处理浆粕和精制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浓度较高的废水，处理工艺为：酸析—厌氧—好氧，主要设备设施有：厌氧池、浅层气浮机、生化塔等。其 COD 去除率达 83.62%。2、水净化处理站：处理粘胶系列产品生产废水、黑液处理站处理后的废水、浆粕生产浆粕和精制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浓度较低的废水及绿纤生产废水，日处理能力 54500 吨，处理工艺为：物化—高级氧化—生化工艺；绿纤废水工艺：厌氧—一级好氧—高级氧化—二级好氧，主要设备设施有：气浮机、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浓缩池、板框滤机等。其 COD 去除率达 95.24%。3、灰渣水处理站：处理锅炉余热废水，主要处理工艺为沉淀--回用。报告期内，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两个废水在线口各项监测指标稳定达标排放。

二、废气治理：

公司 3 台锅炉烟气排放进行超低排放改造分别建设有电袋除尘系统、石灰石石膏脱硫系统及 SNCR+SCR 联合脱硝系统，实行单炉控制。报告期内，锅炉烟气处理系统运行正常，烟气在线口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全年稳定达标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对《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第二次修订，通过聘请外部专家对预案进行了评审并修改通过后予以公布，于 2021 年 12 月在襄阳市生态环境局樊城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420601-2021-001H。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预案要求定期对环保应急物资专库进行检查更新，并在每季度在重点部位进行了应急演练，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纤维公司举行公司级《氨气泄漏应急救援综合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一、环境监测方案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	------------	------------	--------------	---------	-------	------	----------	----------	------------	---------------	----------------	-----------	-----------	------

										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1	废气	DA001	锅炉废气总排放口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动压,烟气流速,氧含量	烟气黑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望远镜法 (HJ1287—2023)	
2	废气	DA001	锅炉废气总排放口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动压,烟气流速,氧含量	汞及其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汞的测定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HJ543—2009	
3	废气	DA001	锅炉废气总排放口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动压,烟气流速,氧含量	氮氧化物	自动	是	STEP-CEMS 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	FQ-60114 排气筒	是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日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日, 自动监测设备出现故障时开展手工监测
4	废气	DA001	锅炉废气总排放口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动压,烟气流速,氧含量	二氧化硫	自动	是	STEP-CEMS 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	FQ-60114 排气筒	是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日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00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日, 自动监测设备出现故障时开展手工监测
5	废气	DA001	锅炉废气总排放口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动压,烟气流速,氧含量	颗粒物	自动	是	STEP-CEMS 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	FQ-60114 排气筒	是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日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836-201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修改单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日, 自动监测设备出现故障时开展手工监测
6	废气	DA002	生物基公司开棉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动压,烟气流速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季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	

													1996) 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836-2017	
7	废气	DA003	长丝一厂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动压, 烟气量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月	空气质量硫化氢甲硫醇甲硫醚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8	废气	DA003	长丝一厂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动压, 烟气量	二硫化碳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月	固定污染源废气甲硫醇等 8 种含硫有机化合物的测定气袋采样-预浓缩/气相色谱-质谱法 HJ1078-2019	
9	废气	DA004	长丝二厂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动压, 烟气量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月	空气质量硫化氢甲硫醇甲硫醚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10	废气	DA004	长丝二厂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动压, 烟气量	二硫化碳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月	固定污染源废气甲硫醇等 8 种含硫有机化合物的测定气袋采样-预浓缩/气相色谱-质谱法 HJ1078-2019	
11	废气	DA005	玻璃纸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动压, 烟气量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月	空气质量硫化氢甲硫醇甲硫醚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12	废气	DA005	玻璃纸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动压, 烟气量	二硫化碳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月	固定污染源废气甲硫醇等 8 种含硫有机化合物的测定气袋采样-预浓缩/气相色谱-质谱法 HJ1078-2019	
13	废气	厂界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厂界
14	废气	厂界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棉生物基公司厂界
15	废气	厂界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空气质量硫化氢甲硫醇甲硫醚二甲二硫的	棉生物基公司厂界

												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16	废气	厂界		温度,气压,风速,风向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季	空气质量硫化氢甲硫醇甲硫醚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厂界
17	废气	厂界		温度,气压,风向,风速	二硫化碳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季	空气质量二硫化碳的测定二乙胺分光光度法 GB/T14680-93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厂界
18	废气	厂界		温度,气压,风速,风向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季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1263-2022	棉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界
19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pH 值	自动	是	PH 在线监测仪	FS-60159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6h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监测
20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1989	
21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22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自动	是	COD 在线测试仪	FS-60159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6h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监测
23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总锌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铜、锌、铅、镉的测定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87	
24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总氮 (以 N 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25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氨氮 (NH3-)	自动	是	氨氮自动在线	FS-60159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	1 次/6h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

					N)			监测仪			样		HJ535-2009	/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监测
26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总磷 (以 P 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27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硫化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硫化物的测定碘量法 HJ/T60-2000	
28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半年	水质可吸附有机卤素 (AOX) 的测定离子色谱法 HJ/T83-2001	
29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	流量	自动	是	流量自动在线监测仪	FS-60159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6h	HJ15-2019 超声波明渠污水流量计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监测
30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pH 值	自动	是	PH 在线监测仪	FS-60162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6h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监测
31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溶解性总固体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溶解性总固体的测定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GBT5750.4-20068.1) 称量法	
32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1989	
33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自动	是	COD 在线测试仪	FS-60162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6h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

														监测
34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氨氮 (NH ₃ -N)	自动	是	氨氮自动在线监测仪	FS-60162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6h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监测
35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氟化物 (以 F ⁻ 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氟化物的测定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488—2009 代替 GB7483—87	
36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硫化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硫化物的测定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200-2005	
37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38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挥发酚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39	废水	DW002	经开电力公司炉渣池排放口	流量	流量	自动	是	流量自动在线监测仪	FS-60162 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6h	HJ15-2019 超声波明渠污水流量计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	手工监测频次为 1 次/6h, 在线监测设施故障时启动手工监测
40	废水	DW003	雨水排放口	流量	pH 值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 可放宽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41	废水	DW003	雨水排放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

													HJ828-2017	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42	废水	DW003	雨水排放口	流量	氨氮 (NH ₃ -N)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43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pH 值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 pH 的测定电位法 HJ962-2018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44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汞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质量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原子荧光法第 1 部分：总汞的测定 GB/T22105.1-2008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45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镉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46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铬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

													光度法 HJ491-2019	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47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砷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质量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原子荧光法第2部分：总砷的测定 GB/T22105.2-2008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48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铅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2019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49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镍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2019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50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铜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2019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51	土壤	监测点位	土壤监测点		总锌	手工					一个样	1次/年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2019	纤维公司一分厂、二分厂、生物基公司和经开电力公司厂内各一个土壤监测点
52	地下水	监测井	地下水	水温	pH值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次/年	水质 pH值的测定电	

			监测点											极法 (HJ1147-2020)
53	地下水	监测井	地下水监测点	水温	总硬度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次/年	水质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7477-1987	
54	地下水	监测井	地下水监测点	水温	高锰酸盐指数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次/年	水质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11892-89)	
55	地下水	监测井	地下水监测点	水温	总氮 (以 N 计)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次/年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56	地下水	监测井	地下水监测点	水温	氨氮 (NH ₃ -N)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次/年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57	地下水	监测井	地下水监测点	水温	挥发酚	手工					一个瞬时样	1次/年	水质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置	同步监测的气象条件指标	监测指标	监测方式 (委托/自行/自动监测)	监测设施 (手工/自动)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监测的监测方法	手工监测主要仪器
厂界东、南、西、北	温度、气压、风向、风速	等效连续 A 声级	委托	手工				连续采样多个瞬时样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级计

二、质量保证与控制

1、自动监测

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 COD 监测仪、在线 PH 监测计、在线流量计，由襄阳绿凯环保有限公司负责运行维护。烟气在线监测口安装有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流速等在线监测仪，由深圳汇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维护。运维商每周对设备进行巡查，确保设备运行正常；每周对设备标定 1 次，每季度对进行比对监测 1 次，确保数据的有效性。

2、手动日常监测

公司分别在水净化处理站、黑液处理站建立化验监测室，设置专人负责，并配备仪器设备，根据化验规程对废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PH、色度等指标进行 2 次/日手工监测。化验室日常人工监测项目、方法和主要仪器：1、COD_{Cr}—重铬酸钾法微波消解测试仪；2、PH—酸度计 PHS-3C 型 pH 计；3、SS—重量法 101-1 型干燥箱；4、色度—比色法；5、Zn²⁺—EDTA 容量法；6、硫化物—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721 型分光光度仪。

3、委托手动监测

2023 年委托武汉华正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废水、废气、土壤、无组织排放、地下水、厂界噪声等按照监测规范进行季度手动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3 年废水治理费用 2,257.4 万元，锅炉烟气治理费用 643.25 万元；2023 年公司共缴纳环境保护税 117.155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形势好转，用煤量及用电量比上个报告期分别增加 7.70%、2.91%。报告期内碳排放量增加 15,884 吨。

2023 年 5 月 22 日-23 日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2 年的碳排放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后公司提交了 2022 年的全国碳市场碳排放报告。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向全国碳市场履约 335,915 吨，完成 2021、2022 年度全国碳市场履约；2023 年 12 月 1 日公司湖北碳市场履约 49,395 吨，完成 2022 年度湖北碳市场履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湖北金环属于襄阳市 2023 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根据要求在建设项目环评验收信息公示平台对 2023 年土壤及地下水监测情况进行了公开。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环境保护，以及对公司股东、员工、社会等利益相关者积极承担责任的总体表现，公司社会责任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规范运作与股东权益保护

维护股东权益是公司的义务和职责，公司十分重视通过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应的规章制度来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规范运作，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与股东建立相互信任、目标一致、利益统一的和谐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建有完善的党委及工会等组织，健全的平等协商、集体劳动合同制度。同时不断完善工资专项集体合同、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女员工特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全方位保障员工各项权益，保障员工劳动安全健康权益。公司党委和工会常年开展“困难补助”、“金秋助学”等多项活动给予困难员工纾困；积极主动协调好劳动关系和化解矛盾，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常年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内部组织“三八活动”、“趣味运动会”“金环之夏”等活动，积极组队参与市“马拉松比赛”、“汽排球比赛”、“企业员工运动会”等各类竞技比赛，强健员工体质；此外，还有特色的“元宵节舞龙烟花晚会”“金环大讲堂”（文化讲座）“乐活人生”（心理健康讲座）以及羽毛球、乒乓球、气排球协会等组织，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极大地促进员工和家属思想稳定，增强了企业凝聚力，提高了员工满意度。

公司子公司湖北金环建有完善的培训机制，从计划、管理到考核全面进行推进培训，实施《员工培训计划》、《员工培训管理办法》、《大学行招聘培养管理办法》等相关培训制度，规范培训管理。深入开展高技能人才建设，抓好员工教育和技术业务培训，面向全体员工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技术培训和岗位练兵，通过“技能比赛”、“传帮带”以及大力开展员工技能培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工作能力，培养一岗多能人才。2023 年被评为襄阳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示范性机构”。

3、其他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

公司本着诚信经营、合作共赢的理念，与客户及供应商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维护着客户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同时，在经营过程中，公司切实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持持续、稳健的财务政策，保证公司财务安全，从而保护了股东和债权人的长远利益。公司充分尊重债权人、供应商、客户、政府组织及非政府组织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4、环境保护和能源节约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中的重要内容，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不断提高资源利用水平。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量，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均经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公司推动无纸化办公，厉行节水节电，积极推进绿色办公，不断提升节能降耗和降低成本的能力。

公司控股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一直坚持绿色可持续发展路径，在原料采购端执行严格的木源溶解浆来自经营良好的林地或通过 FSC 产销监管链认证的供应商的采购政策，报告期内又通过 FSC CoC(森林管理委员会产销监管链)认证审核，获得 FSC CoC 认证证书，它表明金赛尔牌莱赛尔纤维系列产品从原材料采购、仓储、生产加工、销售到服务各环节均满足了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对产品原材料来源于负责任且管理良好的森林或通过 FSC 产销监管链认证的供应商的要求，丰富了公司金赛尔品牌及其旗下莱赛尔系列产品的绿色生态友好内涵和属性。

公司非常注重技术改造降低能源消耗，如经开电力锅炉低负荷稳燃燃烧器改造、生物基公司蒸煮放汽余热回收改造、纤维公司压洗烘干排风回收利用、优化工艺、新增长丝酸浴脱气装置；节电改造（水泵、通风机、电机新增变频、绿色照明、节能电锭、冷凝器改造等）；合理开台经济运行；电机能效提升等给企业带来经济效益。

5、安全管理建设及运行

为了确保安全生产，公司严格落实国家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的要求，全面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大设备设施、工艺流程、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等重点环节过程管控，建设了用于预防、预警、监控和消除安全风险的完备设施，并制定了严密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通过安全环保培训、员工自主安全管理等措施，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提高从业人员对事故预防、避险、逃生、自救、互救以及事故报告等知识的掌握，提高企业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公司制定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劳动防护用品配备、管理和使用制度》等管理制度，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责任体系，确保安全生产所需的资金、人力、财物是否及时足额到位。公司制定的有各类生产设备的管理规定，对日常性维护检修、计划性维护检修都做了明确的要求。

2、公司编制了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按规定在区应急管理局进行了备案，各岗位依照自身特点编制了现场应急处置方案。预案中针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安全生产事故都有详细的应急预警、报告机制、救援处置等相关的具体方法和步骤，公司各单位也按规定要求定期地组织员工进行应急演练。

3、公司每年开展两次安全月活动：6月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宣讲活动、悬挂安全月宣传横幅、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12月公司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伤预防，减少事故的发生。

4、公司定期召开安委会，宣讲新修订的安全法律、法规、制度和传达国家和上级主管部门安全精神；学习国内外典型事故案例。为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定期开展车间主任（工段长、安全员）讲安全活动；班组开展班前、班后安全会及KYT（危险预知训练）等活动。2023年按照上级安排公司的车间主任和安全员参加了由襄阳市安全生产技术协会组织的工伤预防能力提升的培训，今年工段长和班组长也将参加工伤预防能力提升的培训，让员工安全知识水平能得到更好的提升。

5、报告期内，完成安全生产实行了技术更新，公司对二硫化碳库、二硫化碳中间库增加了紧急切断系统、液氯库增加外泄吸收系统，在三个重大危险源及氨压站增加泄漏报警装置，形成独立于过程控制系统的GDS系统。公司在生物基公司进行漂白系统改造，用二氧化氯漂白替代传统次氯酸钠漂白，全程电脑控制，增加安全可操作性。

6、公司对新进员工的岗前培训，主要有三级安全教育、岗前操作规程、作业指导书的学习，培养安全意识以及职业健康等方面的培训。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奥园科星、奥园广东、郭梓文	保持独立性承诺	<p>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收购人奥园科星及其控股股东奥园广东、实际控制人郭梓文先生出具了《关于保持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其在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保证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具体承诺如下：“（一）保持与京汉股份之间的人员独立 1、京汉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京汉股份专职工作，不在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处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行政职务，继续保持京汉股份人员的独立性。2、京汉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保持与京汉股份之间的资产独立 1、京汉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能处于京汉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京汉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2、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京汉股份的资金、资产。3、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京汉股份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三）保持与京汉股份之间的财务独立 1、京汉股份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京汉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京汉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共享一个银行账户。4、京汉股份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京汉股份的资金使用调度。5、京汉股份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处兼职或领取报酬。6、京汉股份依法独立纳税。（四）保持与京汉股份之间的机构独立 1、京汉股份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京汉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持与京汉股份之间的业务独立 1、京汉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京汉股份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2020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2021 年内违反“2、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京汉股份的资金、资产。”，出现资金占用情形，2021 年内已全部归还。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奥园科星、奥园广东、郭梓文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针对同业竞争问题，奥园科星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为维护京汉股份的可持续发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梓文（以下简称“本承诺方”）就上述情形特此承诺如下：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且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对于本承诺方现有的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承诺方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自本次</p>	2020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京汉股份股权过户至本承诺方名下之日起 24 个月内，适时启动以下同业竞争解决方案中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方案，并在本次京汉股份股权过户至本承诺方名下之日起 3 年内实施完毕该方案，以解决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1）本承诺方与上市公司间签署资产托管协议，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指同一地级市同一业态的资产，下同）托管给上市公司，同时确定定价公允的托管费用，并采取有效措施在承诺期内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3）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出让给非关联第三方；（4）其他能够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并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措施。在解决现存同业竞争问题之前，在上市公司以及本承诺方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附属公司”）从事业务的过程中，本承诺方作为控制方应当保持中立地位，保证上市公司和各附属公司能够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参与市场竞争。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且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除已发生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领域外，本承诺方及附属公司将不在新的业务领域从事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同业竞争关系的相关业务。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就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奥园科星、奥园广东、郭梓文	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为了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与上市公司发行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不利用自身对京汉股份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京汉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京汉股份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京汉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杜绝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京汉股份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京汉股份违规向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承诺方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京汉股份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京汉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京汉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京汉股份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承诺方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京汉股份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京汉股份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京汉股份章程的规定，督促京汉股份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p>	2020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广州盛妆医疗美容投资有限公司	业绩补偿承诺	<p>业绩承诺：目标公司在业绩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指目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不低于 1.57 亿元。目标公司承诺净利润和实现净利润均应扣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向目标公司提供的各项资金支出（如有）对应的资金成本。补偿义务的实施：（1）如目标公司在业绩承诺过去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应当对奥园美谷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奥园美谷将在业绩承诺期末《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公开披露后十个工作日内，依据本协议约定的现金金额（“应补偿金额”），并向补偿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其按照本协议有关约定履行补偿义务。补偿义务人应当在奥园美谷发出前述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向奥园美谷一次性支付应补偿金额。（2）业绩承诺期的应补金额应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x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即人民币 69666.67 万元）。</p>	2021 年 03 月 19 日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	原业绩补偿承诺未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32,377,139.05 元收购广州盛妆医疗美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妆医美”）所持有的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2% 股权，同时将盛妆医美对公司关于目标公司业绩补偿的履约方式由现金方式调整为现金和前述股权转让款抵偿的方式，其中现金履行方式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以转账方式支付余款 5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其中业绩补偿现金部分盛妆医美已履行完毕。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偿还方式	偿还金额	偿还时间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年9月5日	司法划扣	0	14.27	14.27	0	0	现金清偿	14.27	2023年9月28日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年10月26日	司法划扣	0	23.64	23.64	0	0	现金清偿	23.64	2023年12月20日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4年1月25日	司法划扣	0	0	0	0	0	现金清偿	23.52	2024年3月12日
合计				0	37.91	37.91	0	0	--	61.43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法院强制执行程序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因在定向融资计划案件司法强制执行阶段，公司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账户会被法院划扣，导致被动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出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26日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众环审字（2023）0101998号），本次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本次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

1、对外连带责任事项

截至报告日，奥园美谷公司为原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欠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公司”）的纾困基金提供连带责任，现已被信达资产公司提起多项诉讼，要求承担连带责任。奥园美谷公司针对该事项已计提预计负债 147,665.76 万元，我们无法就连带责任产生预计负债计量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奥园美谷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2、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截止报告日，奥园美谷公司面临对外承担连带责任的资金压力，同时涉及较多诉讼，部分持有子公司的股权被冻结。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虽然奥园美谷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四、2、持续经营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奥园美谷公司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二、董事会关于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情况说明

1、对外连带责任事项

公司合计收到信达资管系列案件共 11 个诉状，公司作为被告涉及金额合计约 23.61 亿元，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时预估的诉讼金额 23.56 亿元不存在重大差异。关于“预计负债计提的依据以及合理合规性”，公司进行了说明，具体详见 2023 年 6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中第 1 个问题第（二）的回复。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信达资管出具的《确认函》文件，信达资管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公司对 4 项债权的担保等全部责任；同意只追索公司对剩余 7 项债权项下的本金 81,923.17 万元范围内的担保责任，豁免公司对剩余 7 项债权除本金以外的其他相关债权权益的担保责任，并承诺在 2024 年度不会就此申请执行公司的资产。

根据该生效的《确认函》，信达资管仅保留追溯公司对剩余 7 项债权项下的本金人民币 81,923.18 万元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担保责任，并承诺在 2024 年度不会就此申请执行公司的资产。

综上所述，在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时，对外担保等事项计提的预计负债所作出的主要假设中的不确定事项于 2023 年度已经消除，其在当时对相关事项作出的估计为当时的合理估计。

2、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上述《确认函》文件，信达资管的豁免将极大的减轻公司因承担担保等责任而产生的对于经营和发展的不利影响，一定程度上改善资产负债结构，也为公司开展与各金融机构的贷款还款调整协商创造了有利条件。报告期内，子公司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的银团贷款完成还款调整，公司的下属子公司的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贷款、中国银行襄阳分行贷款及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也顺利完成还款计划调整，公司 2024 年需偿付的贷款本金大幅下降，流动性得到改善。

截至报告期末，定向融资计划产品本金余额 22,758.84 万元。2024 年 1 月至 3 月，已现金兑付本金 456.01 万元和通过抵房抵消本金 127.57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底，定向融资计划产品本金余额 22,175.27 万元。后续，公司将继续与京汉置业沟通，敦促其通过处置资产等多方式、多途径履行兑付义务。京汉置业也函复公司拟定了相关的兑付方案来解决融理财担保问题。另外，定向融资计划强制执行涉及子公司股权冻结的 11 个案件中现已有 7 个案件由法院终结本次执行予以结案，期间公司并未收到法院要求对该被冻结股权进行司法评估、司法拍卖的相关法律文书。

信达资管出具《确认函》文件后，已向法院申请对该 11 个案件申请变更诉讼请求或撤销对美谷的诉请。其中已有两个案件法院一审判决公司在本金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其中一案件因一审判决在《确认函》出具前，信达资管与公司签署《和解协议》，约定若该案二审判决与《和解协议》约定不一致，信达资管将放弃除本金以外的其他相关判决事项对公司的追索及强制执行权利。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四局”）提起仲裁请求子公司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要求支付工程款 216,251,589.06 元及其他违约金、人工费等，在仲裁申请书中，中铁四局称其施工过程中，已收到合同款 461,201,299.91 元，占《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暂定总金额 85.42%，仍有部分变更及新增项目工程款等未予结付。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提出了仲裁发请求。目前质量鉴定工作已正式启动。该仲裁案件暂未对企业经营造成影响。

综上，公司虽然偿债能力有所下降，面临上述重大诉讼的不利影响及还款压力，但随着信达资管诉讼对 2024 年经营直接不利影响的消除，经营业绩在逐步向好，各金融机构贷款已完成部分展期或还款计划调整，公司流动性在逐步改善，具有一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积极推进上述有效措施来稳定经营，化解诉讼风险，提升主业盈利能力。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实际情况，客观的反映了所涉事项的现状，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的措施，尽早消除不确定性因素对公司的影响。

结合对目前公司所处形势的研判，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经和将采取更加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包括：

1、加强与各债权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有效沟通

公司及各经营主体积极沟通相应金融机构，确保底层经营实体的稳定持续经营和正常生产；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的银团贷款、全资子公司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的并购贷款、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襄阳分行固定资产借款和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流动贷款和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已于 2024 年 3 月底前顺利完成还款计划调整或展期，大大改善经营实体的流动性。

2、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和信达资管进一步解决公司对外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关联方已提供其他增信的方式，信达资管于 2023 年 12 月出具《确认函》，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公司约 7.28 亿元本金的相关债权担保权益，对剩余债务的担保只追索本金约 8.19 亿元，并承诺在 2024 年内不会申请执行公司及其名下的资产，公司相应对部分预计负债进行冲回，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由负转正，并避免了信达资管诉讼对公司 2024 年经营直接不利影响，后续公司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以补流、增信和整体化债等多种方式，尽快达成和解方案，以减少该事项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3、提升主业盈利能力

公司正积极修复经营业绩，主要金融机构贷款已全部完成展期或还款计划调整，公司流动性正在逐步改善，化解了相关诉讼风险；同时公司也正在利用稳外贸、促实体、优增长的经济恢复周期，积极进行技改和适应市场化的产品改革，努力提升主业盈利能力和经营主体的市场竞争力，具有一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积极推进稳定经营。

4、将积极引进战略投资人

通过债务重组等方式推动公司为关联方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存量债务的化解，积极引进战略投资人注入流动资金，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5、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清偿重大资产重组尾款

敦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加快处置上海奥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和上海奥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该相关项目、物业及股权处置款项将专用于偿还重大资产重组尾款，以补足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函复公司，“2024年2月至2024年3月，我方关联方与新的意向买家进入正式股权转让协议洽谈协商阶段，双方就上海雅园项目存在的交易障碍进行了深入沟通，并与项目当地部门进行了接洽，以获取相应支持。目前，交易双方尚在就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争议条款进行进一步协商，以便尽快形成定稿。同时，我方关联方亦同步对新的意向买家背景及资金实力状况开展摸查和评估工作，以确保协议在签署后能够得到有效履行。”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2023年1月1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2023年度财务报表中对2022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2022年1月1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2022年1月1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48,96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23,188.67	551,895.25
未分配利润	-774,223.07	-551,895.25
所得税费用	525,706.30	551,895.25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516.77	

具体详见2023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夏才渠
	王明瑾 4 年，夏才渠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内部控制审计，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与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41,175.27	是	已裁决。	裁决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40,799.92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向执行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或者其他符合恢复执行的条件），可以申请恢复强制执行。	2023 年 0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工程纠纷（仲裁）	36,198.56	是	司法鉴定阶段，目前进行造价鉴定及质量鉴定环节。			2022 年 06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仲裁事项的公告》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工程纠纷（反仲裁）	8,265.91	否	司法鉴定阶段，目前进行造价鉴定及质量鉴定环节。			2022 年 07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仲裁进展暨提出仲裁反请求的公告》
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诉讼		是	尚未判决案件 8 件，诉讼标的约 4,979.34 万元。	已生效判决：判决公司需为此承担相应的连带给付责任。判决生效未进入执行案件 3 件，诉讼标的约 532.78 万元。	被执行案件 19 件，被执行金额约 5,148.55 万元；终本执行案件 36 件，累积约 4,743.39 万元。影响：强制执行存在会导致公司被动出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风险。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诉公司、京汉置业合同纠纷-仲裁（同属于京汉置业定融计划）	13,530.63	是	仲裁阶段			2023 年 09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暨新增重大仲裁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于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2,847.69	否	调解结案。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

北京新锦城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隆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	162.8	否	二审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租金 260,747.96 元及物业费、水电费等。	未到执行阶段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
郑州远一莱赛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349.32	否	仲裁阶段。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
信达资管诉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庆中翡岛置业有限公司、重庆中安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京汉置业、田汉、李莉、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3,570.85	是	二审阶段。	一审判决公司对原告债务本金 168,921,900 元及重组宽限补偿金、违约金和律师费承担担保责任。 信达资管与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信达资管只追索公司对本案件所涉债权本金 168.921,900 元范围内的担保责任，豁免公司对本案件所涉债权除本金 168,921,900 元以外的其他相关债权权益的担保责任。若本案件二审判决与本和解协议约定不一致的，放弃除本金 168,921,900 元以外的其他相关判决事项对公司的追索及强制执行权利。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
信达资管诉京汉置业、公司、田汉、李莉、重庆市汉基伊达置业有限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1,779.3	是	一审阶段。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
信达资产管诉京汉置业、阳江市兆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阳江市金海龙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田汉、李莉、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	30,816.48	是	一审判决。	判决公司在本金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信达资管诉京汉置业、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田汉、李莉合同纠纷	8,440.37	是	一审阶段。			2023年05月09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信达资管诉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田汉、李莉合同纠纷	2,492.07	是	一审阶段。			2023年05月24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信达资管诉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北京合力精创科技有限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王维东、田汉、李莉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29,609.99	是	一审阶段。			2023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信达资产诉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京汉置业、北京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田汉、李莉、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10,613.25	是	一审阶段。			2023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信达资管诉被保定京汉君庭酒店有限公司、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田汉、李莉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3,641.85	是	一审阶段。			2023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信达资管诉京汉置业、重庆市天池园林开发有限公司、奥园	28,269.37	是	二审阶段。	一审判决公司在本金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2023年05月24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

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信达资管诉被告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田汉、李莉、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5,503.1	是	一审阶段。			2023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信资管诉京汉置业、公司、田汉、李莉、保定市雄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1,314.9	是		因准许信达资管对公司撤诉的裁定生效，对公司而言，本案已结案。		2023年07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
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		否	一审判决。	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2024年0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暨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诉南京淘福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拖欠租金案	41.57	否	二审调解结案。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湖北锦厦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110.18	是	一审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装修款1,097,802.13元及利息。	签署执行和解协议。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襄阳龙马金缘水利工程有限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7.95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17.95万元等。	到执行阶段。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北京大运伟业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20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120万元及利息等。	终止本次执行。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

							况的公告》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80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 180 万元及利息等。	终止本次执行。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辽宁沈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60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 60 万元及利息等。	终止本次执行。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北京宏兴东升防水施工有限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35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 35 万元及利息等。	终止本次执行。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南通金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50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 50 万元及利息等。	终止本次执行。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吴*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70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 70 万元及利息等。	终止本次执行。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林*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合计 2 个案件）	290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 160 万元和 130 万元及利息等。	终止本次执行。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湖北锦厦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合计三个案件）	30.77	是	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被告支付质保金分别为 61,152.85 元、207,457.8 元、38,993.04 元及前述质保金利息等。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汇总未达披露标准的其他案件金额	493.58	否					

注：

- 1、已在上一年度报告中披露，但尚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应当披露案件进展情况。
- 2、对报告期内已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应当披露案件执行情况。
- 3、公司应当汇总披露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及预计总负债情况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郭士国	董事	违反业绩预告的披露原则和要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公开谴责	2023年10月1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范时杰	高级管理人员	违反业绩预告的披露原则和要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公开谴责	2023年10月1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林斌	高级管理人员	违反业绩预告的披露原则和要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3年10月1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	其他	违反业绩预告的披露原则和要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公开谴责	2023年10月1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	其他	违反关联交易、业绩预告和年报披露原则和要求	其他	警示函	2023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郭士国	董事	违反业绩预告和年报披露原则和要求	其他	警示函	2023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范时杰	高级管理人员	违反业绩预告和年报披露原则和要求	其他	警示函	2023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林斌	高级管理人员	违反关联交易、业绩预告和年报披露原则和要求	其他	警示函	2023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张健伟	高级管理人员	违反业绩预告和年报披露原则和要求	其他	警示函	2023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胡冉	董事	违反关联交易和年报披露原则和要求	其他	警示函	2023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冷阳	监事	违反关联交易披露原则和要求	其他	警示函	2023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	其他	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尚在监管部门调查中	2023年0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原申请人）因公证债权文书未被履行而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被执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奥园科星、奥园集团有限公司等，执行标的额合计 750,926,512.6 元（案号：(2023)渝 05 执 109 号、(2023)渝 05 执 112 号）；奥园科星所持公司 57,233,207 股股份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成交金额 172,950,627.44 元，该司法拍卖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3）渝 05 执异 542 号《执行裁定书》，变更重庆致新宜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院(2023)渝 05 执 109 号执行案件的申请执行人。该案件恢复执行，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显示，案号(2024)渝 05 执恢 109 号，立案时间 2024 年 4 月 2 日，执行标的 5,000,000 元，执行法院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2、报告期内，信达资管诉讼案件的被告方包含奥园科星，且奥园科星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因该诉讼而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具体诉讼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十一的重大诉讼。

3、奥园科星质押所持公司 171,998,610 股股份，质权人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处于违约状态，未归还的本金合计约 4.35 亿元。报告期内，质权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获得立案。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国银行襄阳分行与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拟签署补充合同变更原借款协议的部分条款，变更内容不涉及借款和担保整体期限的调整，经各方协商，公司拟为实际控制人田汉先生及其配偶李莉女士的连带责任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函。

其他：

(1) 持公司股份 5%以上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京汉控股”）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并收取担保费用。京汉控股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的，担保费用按担保合同金额的 1%/年收取；京汉控股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担保费用按担保合同金额的 0.5%/年收取；不足一年的按实际天数收取；

(2) 公司就重大资产重组被动形成关联担保向凯弦投资收取担保费，收取担保费的标准为：在担保范围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公司为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的（如有），担保费按担保合同金额的年化率 1%收取；提供保证担保的，担保费按担保合同金额的年化率 0.5%收取。

(3) 根据广州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裁决书【（2021）穗仲案字第 19526 号】，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40,799.92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以 40,799.92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计 30%的标准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持股 5%以上股东支付融资担保费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1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被动形成关联担保并收取融资担保费的公告》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申请仲裁案件进展暨收到裁决书的公告》	2022 年 06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关联租赁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四、5 关联租赁部分内容；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租赁用于医疗办公场地经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1月17日	10,000	2020年01月1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鄂(2017)襄阳市不动产权第0053597号	有,提供反担保的余额为10,000万元	履行保证责任(即代偿债务)之次日起计期8年	否	否
田汉、李莉	2023年03月01日	30,000	2023年03月20日	20,4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有,提供反担保的余额为20,450万元	主债务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2年	否	是
京汉置业	详见重大担保(补充)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	详见重大担保(补充)			涉诉,最终以法院判决为准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0,4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03月28日	45,500	2019年06月24日	35,960.5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3年	否	否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019年03月28日	30,000	2020年01月07日	20,4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2年	否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	6,000	2020年08月14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3年	否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	9,000	2021年02月03日	4,607.7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3年	否	否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	2020年04月30日	6,000	2021年02月03日	3,071.8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否	否

限公司									3 年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7 日	5,000	2021 年 05 月 26 日	2,953.3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3 年	否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5 日	3,000	2021 年 12 月 03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2 年	否	否
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41,800	2021 年 07 月 09 日	37,52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7,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4,372.8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46,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10,063.4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7,8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4,822.8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86,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注】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注】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详见定向融资计划案件及信达资管案件。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 不适用											

有)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注】：

- 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控股公司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坐落于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惠一路 36 号 401 的房产为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的并购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坐落于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奥园广场 367 号的房产为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将 6,255 万元应收账款为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将应收账款 21,600 万元为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的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继续为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银行授信展期项下贷款继续提供质押担保（不超过 6,000 万元）。前述担保不影响上表报告期末的实际担保余额。
- 2、关于“D”：截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为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债务提供担保的本金余额合计约 22,175.27 元。根据信达资管的起诉状，公司为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的余额约为 131,523.65 万元；报告期，根据信达资管《确认函》，担保余额 819,231,734.18 元，最终以法院判决为准。
- 3、关于“E”：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余额 37,520 万元。公司未知被担保方京汉置业的资产负债率情况。

重大担保（补充）

一、公司为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

序号	债务人/发行人	债权人	担保期	截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发行人到期未兑付本金金额/担保本金余额（万元）	备注
1	京汉置业	2020 年定向融资计划一期	-	-	-
2	京汉置业	2020 年定向融资计划二期	-	-	-
3	京汉置业	2020 年直接融资工具三期	发行人应向融资工具持有人履行兑付义务之日起两年	2,484.83	发行人已违约且涉诉
4	京汉置业	2020 年定向融资计划四期	产品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两年	4,295.33	发行人已违约且涉诉
5	京汉置业	2020 年定向融资计划五期	产品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两年	361.95	发行人已违约且涉诉
6	京汉置业	2020 年定向融资计划六期	产品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两年	384.00	发行人已违约且涉诉
7	京汉置业	2021 年定向融资计划一期	-	-	
8	京汉置业	2021 年定向融资计划二期	-	-	
9	京汉置业	2021 年定向融资计划三期	产品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两年	9,598.55	发行人已违约且涉诉
10	京汉置业	2021 年定向融资计划四期	产品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两年	5,050.61	发行人已违约且涉诉
-	-	-	合计	22,175.27	

注：

- 1、其中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金余额 8,730 万元，其他投资者本金余额 13,445.27 万元。
- 2、兑付进展：2023 年度现金兑付本金 810.89 万元、抵房兑付本金 1,322.61 万元；2024 年 1 月至 3 月现金兑付本金 456.01 万元、抵房兑付本金 127.57 万元。

二、公司为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的债务向金融机构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	原始债权人 (转让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确认的债务金额 (元) (原债务)	担保期
1	京汉置业	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新支行	300,000,000.00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3 年
2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8,712,793.14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2 年
3	保定京汉君庭酒店有限公司	廊坊银行顺安道支行	48,896,276.73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2 年
4	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公司	127,720,000.00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2 年
5	京汉置业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公司	63,860,000.00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2 年
6	京汉置业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24,161,649.91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2 年
7	京汉置业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1,129,786.91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42 个月
8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庆中翡岛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202,270,036.50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3 年
9	京汉置业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208,133,705.08	债务存续及届满之日 2 年
合计			1,564,884,248.27	-

注：

1、上述表中公司提供担保的依据是与各原始债权人签署的担保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或公司签署的保证函。在诉讼时效未届满的情况下，公司存在对上表中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风险。

2、信达资管收购原始债权人的债权时，签订了债权债务确认书，上表中“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确认的债务金额”即为债务人和担保人在债权债务确认书中确认的金额，具体构成为：本金+利息+违约金等相关权益（如有）金额，部分原债务已存在违约的情形。

3、表中序号 1 的其他担保信息：抵押人：保定市雄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人：田汉、李莉。表中序号 2 和序号 3、序号 5 的其他担保信息：保证人：田汉、李莉。表中序号 4 的其他担保信息：保证人：田汉、李莉、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表中序号 6 的其他担保信息：抵押人：重庆市天池园林开发有限公司。表中序号 7 的其他担保信息：抵押人：重庆市汉基伊达置业有限公司；保证人：田汉、李莉。表中序号 8 的其他担保信息：出质人：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中安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人：田汉、李莉。表中序号 9 的其他担保信息：抵押人：阳江市北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阳江市金海龙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人：田汉、李莉、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合作总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信达资产联合公司控股股东签署纾困合作协议的议案》，为解决公司短期债务问题，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关于联合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纾困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进行实质性重组的合作总协议》，信达资管拟分批收购相关债权人对 11 户标的债权。具体详见 2020 年 8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信达资产联合公司控股股东签署纾困合作协议的公告》。2020 年 8 月 14 日，上述各方签署了《关于联合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纾困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进行实质性重组的合作总协议》（以下简称“《合作总协议》”）。

《合作总协议》中的简称释义：京汉股份即奥园美谷、信达资产即信达资管、奥园集团即奥园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奥园即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总协议》相关主要内容：

1、还款安排条款为：“（1）在未达到本协议约定的重组生效条件前，标的资产包项下标的债权暂不重组，并暂时停止按原协议计算债权利息和违约金，京汉股份（含其指定方）向信达资产支付债务整合补偿金，债务整合补偿金率为11.2%/年，债务整合补偿金以标的资产包项下信达资产已收购未重组债权的收购价款余额为基数自信达资产支付收购价款之日起计算。（2）针对信达资产已收购但未重组标的债权，自标的资产包首笔收购价款支付日起3年内，京汉股份（含其指定方）应向信达资产按期足额偿还标的资产包项下全部未重组标的债权的收购价款及支付债务整合补偿金，则信达资产免除相应债权项下债务人的剩余债务。”

2、违约责任条款为：“若京汉股份（含其指定方）未能按时足额偿还（支付）信达资产任何一期债务整合补偿金、收购价款，或者京汉股份、奥园集团、奥园科星违反本协议项下其他约定或声明、保证和承诺，或者本协议及为履行本协议而签订的各项交易文件项下交易对手标的资产包项下标的债权的债务人、京汉系、奥园系等对信达资产新增违约等情形，或者中国奥园对信达资产之外的第三方金融机构构成违约，则信达资产有权选择：（1）要求京汉股份等交易对手予以纠正，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信达全部收购价款余额为基数，自违约之日起至纠正违约行为且支付完毕全部款项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六计算。（2）对未重组各标的债权，按原债权协议恢复利息计收（自收购之日起），并要求京汉股份等交易对手应立即向信达清偿全部未偿还标的债权、收购后的利息（扣除已支付债务整合补偿金）、违约金，违约金以全部标的债权为基数，自收购之日起至支付完毕全部违约金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六计算。（3）对未重组各标的债权进行司法追偿或者采取其它方式处置该标的债权。”

3、交叉违约：“京汉股份、奥园集团、奥园科星在此确认，如其在本协议项下出现违约，或任一京汉系或奥园系等交易对手在与信达资产（含信达资产关联方）的合作过程或交易中出现违约行为，信达资产有权根据本协议及相关交易文件的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无论信达资产是否就京汉股份、奥园集团、奥园科星等交易对手在本协议项下已发生的违约情形作出选择及作出何种选择，均不意味着信达资产放弃了第（四）-1条所述的选择权，信达资产有权在有关交易对手再次发生或持续处于第（四）-1条约定的任一违约情形时（重新）进行选择。”

4、风控措施包括：“（1）抵质押担保：信达资产继承标的资产包B项下的各项风控措施；（2）保证担保：中国奥园、奥园集团、奥园科星及公司控股股东旗下全资子公司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和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为全部重组债务及重组宽限补偿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重组生效且前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生效的同时，信达资产免除重组标的债权项下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田汉、李莉、王维东的保证担保责任。”

四、信达资管收购债权的具体情况为：

序号	债务人	原始债权人（转让方）	受让方	收购债权对价款（本金）（元）
1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资管	194,343,616.24
2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资管	208,235,200.00
3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信达资管	208,025,133.33
4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庆中翡岛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信达资管	200,781,000.00
5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资管	180,845,527.78
6	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公司	信达资管	127,720,000.00
7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公司	信达资管	63,860,000.00
8	保定京汉君庭酒店有限公司	廊坊银行顺安道支行	信达资管	48,894,111.11
9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新支行	信达资管	300,000,000.00
10	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廊坊银行顺安道支行	信达资管	251,308,200.00
11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廊坊银行顺安道支行	信达资管	164,022,016.14

-	-	-	合计	1,948,034,804.00
---	---	---	----	------------------

注：序号 1-11 的债务人为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

五、信达资管出具《确认函》的情况：

信达资管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出具《确认函》，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奥园美谷对信达资管所收购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对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债权、收购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新支行对京汉置业债权、收购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安道支行（以下简称“廊坊银行顺安道支行”）对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债权、收购廊坊银行顺安道支行对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等 4 户债权的担保等全部责任；同意只追索奥园美谷对剩余 7 户债权项下的本金范围内的担保责任，豁免奥园美谷对剩余 7 户债权除本金以外的其他相关债权权益的担保责任。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490.93	13,331.55	0	0
合计		6,490.93	13,331.5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对公司出具了《确认函》，信达资管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公司在其对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 4 项债权项下的担保等全部责任（对应本金人民币 727,784,627.22 元及全部利息、重组宽限补偿金、罚息、复利、违约金及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相关债权权益），只追索公司在其对剩余 7 项债权项下的本金人民币 81,923.18 万元范围内的

担保责任，并承诺在 2024 年度不会就此申请执行公司的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信达资管〈确认函〉的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35,202	0.19%				-194,467	-194,467	1,240,735	0.1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35,202	0.19%				-194,467	-194,467	1,240,735	0.1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35,202	0.1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1,544,517	99.81%				194,467	194,467	761,738,984	99.83%
1、人民币普通股	761,544,517	99.81%				194,467	194,467	761,738,984	99.8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62,979,719	100.00%						762,979,71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已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在其离职后和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根据相关规定新增或解除部分高管锁定股。具体情况详见“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奥园科星因重大执行案件，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其所持公司的 57,233,207 股股份，相关竞买人竞得了前述股份。2023 年 6 月 29 日，前述被司法拍卖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具体详见 2023 年 6 月 17 日和 7 月 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第二次拍卖的竞价结果暨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暨被动减持权益变动比例达 5%的公告》。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徐巍	475,100	0	118,775	356,32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根据法律相关规定限售。
申司昀	365,325	0	91,331	273,994	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根据相关规定限售和解除限售。
林斌	53,100	17,700	0	70,800	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根据相关规定限售和解除限售。
蒋南	56,925	0	14,231	42,694	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根据相关规定限售和解除限售。
黄卫民	0	18,000	4,500	13,500	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根据相关规定限售和解除限售。
陈辉	5,320	0	1,330	3,990	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根据相关规定限售和解除限售。
班均	33,707	0	0	33,707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根据法律相关规定限售。
范时杰	445,725	0	0	445,72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根据法律相关规定限售。
合计	1,435,202	35,700	230,167	1,240,735	--	--

注：数据来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信息披露报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2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2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4%	171,998,610	-57,233,207	0	171,998,610	质押	171,998,610
							冻结	171,998,61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3%	60,504,314	0	0	60,504,314	冻结	60,504,314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通怡梧桐 2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	15,623,600	0	0	15,623,600	不适用	0
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3,674,654	0	0	13,674,654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6,651,646		0	6,651,646	不适用	0
黄洪林	境内自然人	0.51%	3,910,600		0	3,910,600	不适用	0
段亚娟	境内自然人	0.35%	2,633,845	0	0	2,633,845	不适用	0
张明	境内自然人	0.31%	2,363,500	1,470,300	0	2,363,500	不适用	0
郭艺	境内自然人	0.31%	2,355,600	0	0	2,355,600	不适用	0
赵云亮	境内自然人	0.30%	2,280,600		0	2,280,6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段亚娟为一致行动人。（2）除（1）已列明的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	171,998,610	人民币普通股	171,998,61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504,314	人民币普通股	60,504,314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梧桐 2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6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23,600
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3,674,654	人民币普通股	13,674,65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651,646	人民币普通股	6,651,646
黄洪林	3,9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910,600
段亚娟	2,633,845	人民币普通股	2,633,845
张明	2,3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3,500
郭艺	2,35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5,600
赵云亮	2,28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0,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说明见上。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	林显团	2020年04月15日	91440300MA5G4YLRXN	创业投资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电子商务。电气上门安装；管道和设备上门安装；展示展览策划。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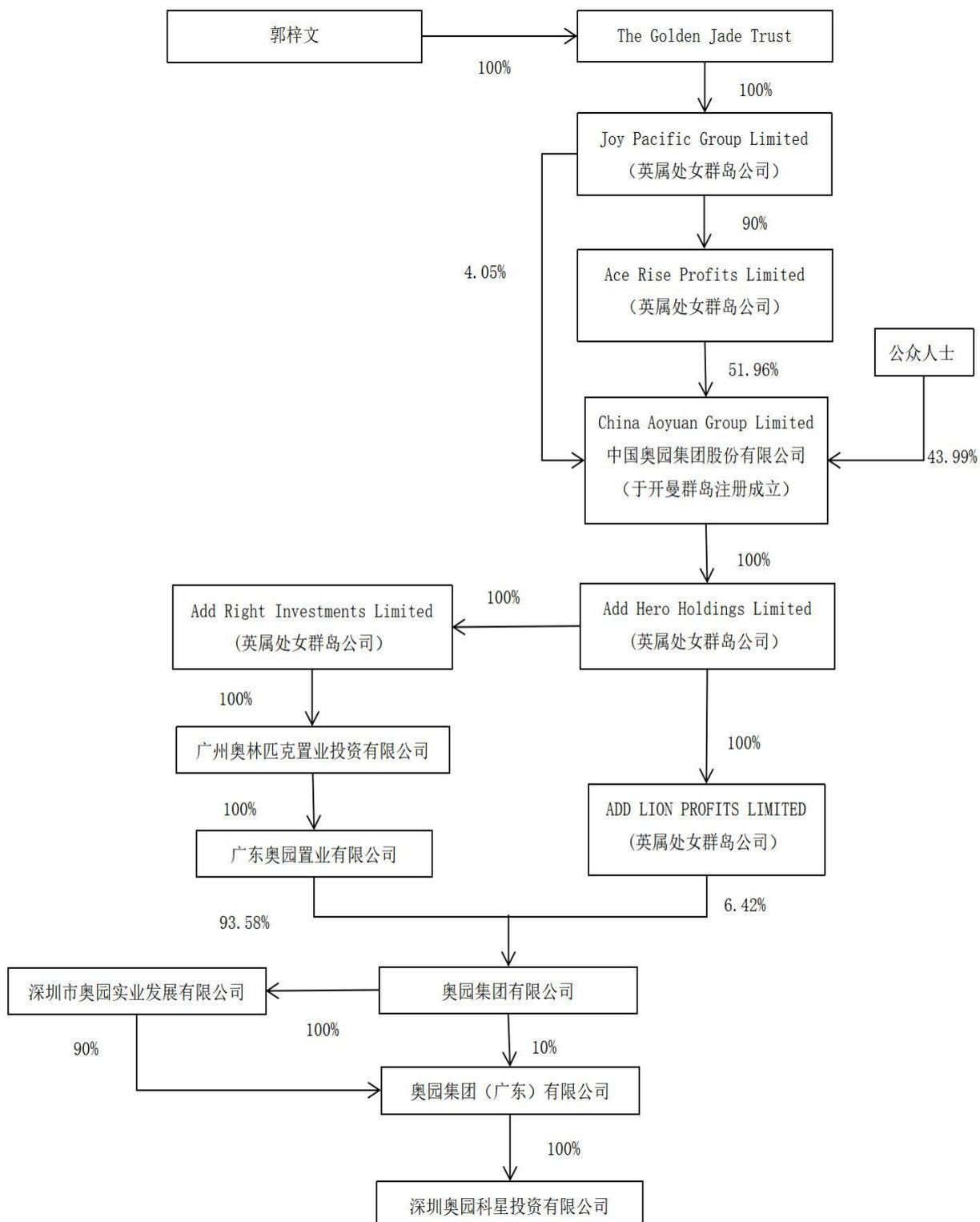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梓文	本人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梓文先生为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883.HK）董事局主席。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p>1、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3883.HK）于2007年10月9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主营业务为房地产业务，郭梓文先生实际控制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0%以上的表决权，对其形成实际控制。</p> <p>2、星悦康旅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3662.HK，原名奥园健康生活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主营业务为大健康产业、商业运营及物业管理。根据星悦康旅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发布的《控股股东完成股份出售》，出售事项已于2023年7月17日完成，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再为星悦康旅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43,515.65	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	2023 年 08 月 07 日	尚未归还	是	可能影响，质权人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获得执行立案。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田汉	2002 年 11 月 20 日	20,000 万元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专业承包。
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段亚娟	2013 年 10 月 28 日	50 万元	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年04月24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4）0101571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夏才渠

审计报告正文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美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园美谷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奥园美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奥园美谷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 342,689,643.81 元，并且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奥园美谷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287,120,193.63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 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奥园美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与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部分担保等责任的解除和豁免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

<p>奥园美谷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收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管”）出具的《通知函》。根据该函，信达资管正在与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就涉及奥园美谷公司对相关债权担保等问题进行协商，并制定相关方案。上述事项可能对奥园美谷公司产生重大影响。</p> <p>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奥园美谷公司收到信达资管出具的《确认函》。根据该函，信达资管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奥园美谷公司对信达资管所收购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对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债权、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新支行对京汉置业债权、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安道支行（以下简称“廊坊银行”）对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债权、廊坊银行对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等 4 户债权的担保等全部责任（包括本金人民币 727,784,627.22 元及全部利息、重组宽限补偿金、罚息、复利、违约金及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相关债权权益），只追索奥园美谷公司对剩余 7 户债权项下的本金人民币 819,231,734.18 元范围内的担保责任，豁免奥园美谷公司对剩余 7 户债权除本金人民币 819,231,734.18 元以外的其他相关债权权益的担保责任，并承诺在 2024 年内不会就此申请执行奥园美谷公司及其名下的资产。</p> <p>根据《确认函》及律师意见书等相关资料，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情况，奥园美谷公司于本年度确认的解除和豁免范围内转回的预计负债金额为人民币 727,784,627.22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727,784,627.22 元。此外，已披露担保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697,763,659.49 元。</p> <p>由于信达资管解除和豁免奥园美谷公司部分担保等责任的豁免金额重大，以及该解除和豁免对本期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部分担保等责任的解除和豁免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 和五、26 和附注七、34 和附注七、37 以及附注七、49。</p>	<p>与评价部分担保等责任的解除和豁免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我们与奥园美谷公司管理层、信达资管及其总公司进行了访谈，了解了信达资管解除和豁免相关担保等责任的具体情况；</p> <p>（2）我们获取并检查了《中国信达关于联合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纾困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进行实质性重组项目变更方案（置换担保措施及风险化解等）的批复》、《保证合同》、《承诺函》、《监管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了解了信达资管对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增加增信措施的具体情况；</p> <p>（3）我们获取并检查了信达资管前期收购相关债权的《债权收购协议》、《关于联合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纾困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进行实质性重组的合作总协议》及补充协议、付款凭证、《确认函》及其他相关文件。我们就信达资管解除和豁免相关担保等责任的法律效力获取并查看了法律意见书等支持性文件；</p> <p>（4）我们获取并查阅了信达资管出具的《关于出具<确认函>的情况说明》，检查信达资管出具《确认函》的决策审批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要求；</p> <p>（5）索取并审阅《确认函》及其他相关文件，并与奥园美谷公司的相关公告进行对照，判断奥园美谷公司管理层对上述担保等责任解除和豁免交易所采用的会计处理原则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p> <p>（6）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的已披露担保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计算表，并对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计算表执行了重新计算。</p> <p>（7）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p>
--	--

（二）固定资产和商誉的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受市场容量不足、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经济环境影响，奥园美谷公司部分子公司出现持续经营亏损，并且部分固定资产处于闲置状态。基于此，管理层认为相关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可能无法通过使用资产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处置资产来全部收回其账面价值。</p> <p>此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管理层每年末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由于每个被收购的子公司就是一个资产组，因此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被分配至相对应的子公司以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p>	<p>与评价固定资产和商誉的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复核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和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和分析；</p> <p>（2）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p> <p>（3）基于我们对于行业的了解，分析并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评估专家的工作；</p> <p>（4）分析并复核了资产组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和增长率。我们就所采用的现金流量预</p>

<p>的现值确定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具有一定的复杂性。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和商誉的减值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2 和附注七、14 和附注七、18 以及附注七、50。</p>	<p>测中的未来收入和经营成果通过比照相关资产组的历史表现以及经营发展计划进行了特别关注；</p> <p>(5) 复核了财务报表中与固定资产和商誉减值评估有关的披露。</p>
---	---

(三)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奥园美谷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截至 2023 年度，奥园美谷公司累计确认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364,338,295.70 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奥园美谷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直接影响奥园美谷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水平，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且营业收入金额重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整体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奥园美谷公司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9 和附注七、40。</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了解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合同或者订单，了解和识别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完整的程序、政策等，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结合收入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重要客户对交易金额及往来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p> <p>(5)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或订单、代理报关委托协议、报关单、提单、发票、结算单、对账单、银行回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6) 我们对医美业务收入执行了变动分析程序，并将医美业务收入金额与信息系统生成的收入报告进行了核对；</p> <p>(7) 针对与医美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系统中的重要数据(包括执行项目、执行数量等)，我们执行了抽样测试，将这些重要数据核对至包括药品标签、诊疗记录等的相关支持性文件；</p> <p>(8)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运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五、其他信息

奥园美谷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奥园美谷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奥园美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奥园美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奥园美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奥园美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奥园美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奥园美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奥园美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王明瑾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才渠

中国·武汉 2024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882,259.62	238,517,102.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606,205.44	68,397,065.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603,955.76	74,416,238.23
应收款项融资	35,231.54	15,875,662.02
预付款项	15,526,290.65	23,405,268.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9,982,707.73	134,814,416.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2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9,534,328.80	183,652,478.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75,346,83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976,310.83	30,366,519.35
流动资产合计	530,147,290.37	844,791,588.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2,709,315.03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112,226.25	11,544,426.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620,000.00	48,3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917,150.95	80,917,150.95
投资性房地产	473,137,039.46	490,235,481.82
固定资产	1,124,285,342.18	1,270,560,106.11
在建工程	16,526,843.84	31,734,838.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402,733.86	90,919,089.98
无形资产	218,019,777.46	229,638,721.51
开发支出		
商誉	557,166,463.06	615,303,083.00
长期待摊费用	15,074,506.87	6,859,90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23,707.48	39,168,50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2,995,106.44	2,915,201,303.00
资产总计	3,303,142,396.81	3,759,992,89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49,693.03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500,000.00
应付账款	245,816,947.47	228,312,079.94
预收款项	4,142,317.64	4,584,043.19
合同负债	163,774,122.61	149,120,518.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085,234.50	32,989,903.34
应交税费	7,087,537.17	7,676,829.77
其他应付款	56,668,237.26	40,280,863.15
其中：应付利息	13,875,972.31	2,484,583.1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9,551,695.32	161,304,320.19
其他流动负债	2,091,699.00	1,298,447.68
流动负债合计	817,267,484.00	705,067,006.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47,602,269.93	1,010,135,013.8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415,929.77	70,894,226.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64,075,550.86	1,627,854,171.77
递延收益	87,427,978.74	90,705,21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08,694.76	26,102,254.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3,930,424.06	2,825,690,882.89
负债合计	2,801,197,908.06	3,530,757,889.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2,979,719.00	762,979,7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7,784,627.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998,044.72	23,698,044.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3,983,315.91	-948,835,266.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779,075.03	-162,157,502.83
少数股东权益	281,165,413.72	391,392,504.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1,944,488.75	229,235,00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3,142,396.81	3,759,992,891.05

法定代表人：范时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永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永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4,312.01	5,645,091.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176,331.29	8,484,426.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300.00	50,300.00
其他应收款	934,829,751.30	996,154,302.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2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48,126.63	6,697,345.00
流动资产合计	949,558,821.23	1,017,031,464.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620,000.00	48,3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4,730.52	697,481.92
固定资产	1,736,003.91	2,416,338.50
在建工程	4,571,574.38	4,571,574.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07,580.98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5,873,390.87	968,654,057.84
资产总计	1,915,432,212.10	1,985,685,522.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37,126.31	835,631.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6,711.22	76,711.22
应付职工薪酬	2,209,795.98	2,225,674.25
应交税费	304,097.50	350,620.64
其他应付款	229,027,998.50	241,288,390.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1,440.5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2,555,729.51	245,658,46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77,768.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64,075,550.86	1,627,854,171.7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895.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4,075,550.86	1,630,183,835.28
负债合计	1,196,631,280.37	1,875,842,303.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2,979,719.00	762,979,7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4,512,974.24	296,728,34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998,044.72	23,698,044.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906,601.59	137,906,601.59
未分配利润	-1,230,596,407.82	-1,111,469,493.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8,800,931.73	109,843,218.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5,432,212.10	1,985,685,522.6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4,338,295.70	1,356,121,942.01
其中：营业收入	1,364,338,295.70	1,356,121,942.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37,847,438.83	1,468,587,473.50
其中：营业成本	1,010,330,266.48	1,026,056,911.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205,692.72	7,782,575.91
销售费用	192,244,867.11	159,351,326.48
管理费用	130,855,070.56	167,675,034.40
研发费用	24,858,880.37	28,811,147.59
财务费用	71,352,661.59	78,910,477.26
其中：利息费用	68,018,512.29	80,971,477.42
利息收入	2,388,425.40	5,218,099.43
加：其他收益	8,602,624.24	13,198,358.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79,939.01	6,479,828.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831.95	842,59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39.82	27,288,063.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261,360.75	-46,884,719.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345,579.46	-44,665,803.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988.84	10,636,669.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1,403,391.43	-146,413,134.40
加：营业外收入	805,711.61	41,415,114.81
减：营业外支出	6,478,133.74	1,448,655,067.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075,813.56	-1,553,653,087.43
减：所得税费用	16,409,213.04	40,332,46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485,026.60	-1,593,985,550.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485,026.60	-1,593,985,550.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689,643.81	-1,583,991,051.82
2.少数股东损益	-70,795,382.79	-9,994,498.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000.00	-13,260,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000.00	-13,26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0	-13,26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00	-13,26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3,185,026.60	-1,607,245,550.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389,643.81	-1,597,251,051.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795,382.79	-9,994,498.2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5	-2.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5	-2.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范时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永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永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67,841.09	145,894.88
减：营业成本	192,751.40	192,751.40
税金及附加	33,973.92	36,729.2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3,162,685.29	42,958,990.9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786,500.08	10,192,614.15
其中：利息费用	3,783,168.28	10,191,278.57
利息收入	5,531.65	11,559.56
加：其他收益	40,567.13	165,15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9,076.47	7,233,84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074,725.58	-46,193,25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412.69	8,794,805.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678,738.89	-83,234,643.73
加：营业外收入	9.33	41,133,391.81
减：营业外支出	80.00	1,441,713,210.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678,809.56	-1,483,814,461.93
减：所得税费用	-551,895.25	551,895.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26,914.31	-1,484,366,357.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26,914.31	-1,484,366,357.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000.00	-13,26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0	-13,26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00	-13,26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826,914.31	-1,497,626,357.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0,257,664.09	1,358,862,586.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55,801.00	54,877,680.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87,073.37	96,828,66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600,538.46	1,510,568,93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759,608.31	814,443,858.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1,450,579.38	312,425,07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431,582.09	54,258,96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56,856.22	264,718,47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198,626.00	1,445,846,38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01,912.46	64,722,55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100,000.00	228,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57,089.58	3,330,340.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385.94	593,792.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2,000.00	2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70,475.52	232,944,13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83,701.45	51,144,338.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300,000.00	241,895,76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67,495.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51,196.86	293,040,09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80,721.34	-60,095,96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440,247.49	256,828,029.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916,174.88	87,348,095.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688,100.63	23,032,594.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4,123.55	25,317,026.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90,545.92	369,493,15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90,545.92	-329,493,151.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869,354.80	-324,866,560.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588,128.06	535,454,688.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718,773.26	210,588,128.0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305.50	200,505.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21,408.87	218,956,59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41,714.37	219,157,10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602.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95,733.90	21,306,72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38.79	559,47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81,345.62	202,537,92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73,120.98	224,404,11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1,406.61	-5,247,01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89,076.47	1,749,076.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26.08	297,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2,602.55	16,046,57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2,602.55	16,046,576.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49,999.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5,684.86	65,428.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5,684.86	10,815,427.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5,684.86	-10,815,427.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8.92	-15,86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3.38	20,828.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46	4,963.3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979,719.00						23,698,044.72				-948,835,266.55		-162,157,502.83	391,392,504.85	229,235,00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979,719.00						23,698,044.72				-948,835,266.55		-162,157,502.83	391,392,504.85	229,235,00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784,627.22		300,000.00				-345,148,049.36		382,936,577.86	-110,227,091.13	272,709,48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000.00				-342,689,643.81		342,389,643.81	70,795,382.79	413,185,026.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三)利润分配													-39,431,708.34	-39,431,708.34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981,585.84	-35,981,585.84

4. 其他														-	-
														3,450,122.50	3,450,122.5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2,458,405.55	2,458,405.5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2,458,405.55	2,458,405.55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2,979,719.00				727,784,627.22	23,998,044.72					-1,293,983,315.91		220,779,075.03	281,165,413.72	501,944,488.7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1,180,319.00					108,989,742.29	36,958,044.72		8,966,913.61		747,633,362.34		1,465,748,897.38	461,291,806.65	1,927,040,70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655,348.39		-30,655,348.39	-21,747,424.1	-52,403,090.8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1,180,319.00					108,989,742.29	36,958,044.72		8,966,913.61		716,978,013.95		1,435,093,548.99	439,544,064.24	1,874,637,613.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00,600.00					108,989,742.29	-13,260,000.00		8,966,913.61		1,665,813,280.50		1,597,251,051.82	48,151,593.9	1,645,402,611.21
(一) 综							-13,2				-1,58		-1,59	-9,99	-1,60

合收益总额							60,000.00					3,991,051.82		7,251,051.82	4,498.24	7,245,550.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200,600.00						-108,989,742.29					-81,822,228.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200,600.00						-108,989,742.29					-81,822,228.68				
(三) 利润分配															-38,157,061.15	-38,157,061.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38,157,061.15	-38,157,061.15

股东)的分配															5	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2,979,719.00					23,698,044.72					-948,835,266.55		-162,157,502.83	391,392,504.85	229,235,002.0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979,719.00				296,728,347.02		23,698,044.72		137,906,601.59	-1,111,469,493.51		109,843,218.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979,719.00				296,728,347.02		23,698,044.72		137,906,601.59	-1,111,469,493.51		109,843,21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727,784,627.22		300,000.00			-119,126,914.31		608,957,712.91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0,000.00				-119,126,914.31		-118,826,914.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2,979,719.00				1,024,512,974.24		23,998,044.72		137,906,601.59	-1,230,596,407.82		718,800,931.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1,180,319.00				387,517,489.31	108,989,742.29	36,958,044.72		137,906,601.59	372,896,863.67		1,607,469,57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1,180,319.00				387,517,489.31	108,989,742.29	36,958,044.72		137,906,601.59	372,896,863.67		1,607,469,57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00,600.00				-90,789,142.29	-108,989,742.29	-13,260,000.00			-1,484,366,357.18		-1,497,626,35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60,000.00			-1,484,366,357.18		-1,497,626,357.18
（二）所有者	-18,200,600.00				-90,789,142.29	-108,989,742.29						

投入和减少资本	0				9	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8,200 ,600.0 0				- 90,789 ,142.2 9	- 108,98 9,742. 2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2,979,719.00			296,728,347.02		23,698,044.72		137,906,601.59	-	1,111,469,493.51		109,843,218.8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经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1993 年 6 月 8 日正式成立，经襄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000707095189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现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36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经批准的美容医院服务、医美器械耗材及医美家用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生物基纤维生产与销售业务；仓储租赁服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之控股股东为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郭梓文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医美业务、化纤业务、仓储业务等各项主营业务的运营指标虽然较 2022 年度有所增长，但由于莱赛尔纤维业务产能利用率不足，生产成本未能有效降低，导致持续经营性亏损。

本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 342,689,643.8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 287,026,702.73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194,401,912.46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287,120,193.63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20,779,075.03 元。此外，本公司面临外部担保责任和诉讼风险，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管理层已审慎考虑本公司未来流动资金和经营状况，以评估本公司是否拥有足够的营运资金以及融资来源以确保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后 12 个月内能够持续运营。本公司已采取多项措施改善财务状况及减轻流动资金压力，包括：

（1）公司积极协调推动控股股东和信达资管公司进行沟通协商，解除和豁免公司的部分债权担保等全部责任，有关预计负债已转回，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已转为正数。同时，信达资管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变更或撤销对公司的诉讼请求，并承诺在 2024 年内不会就此申请执行公司及其名下的资产，避免了对公司 2024 年经营的不利影响。

(2) 在地方政府及相关金融监管机构的支持下，公司积极与金融机构沟通，并取得了重要进展。全资子公司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的并购贷款方面，经过协商一致，公司已获得《调解协议》，成功调整了分期还款计划。同时，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纤维公司”）与中国银行的固定资产借款达成一致，公司也获得了相应的《民事调解书》。根据协议，绿色纤维公司将在 2024 年 3 月底之前偿还 1640 万元本金。此外，考虑到公司控股股东计划于 2024 年对上市公司股权进行重组，当出现新的控股股东时，绿色纤维公司需在 2024 年 9 月 21 日前偿还 50 万元本金，并分别在 2024 年 12 月 24 日和 2025 年 3 月 7 日前偿还其余借款。对于未完成重组的情况，该公司仍需在 2025 年 3 月 7 日前清偿全部欠款。另一方面，绿色纤维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补充协议》，调整了还款计划。此外，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就流动资金贷款签订了展期协议，展期金额为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柒佰万元整，展期至 2024 年 12 月 8 日，总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同样，该公司也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补充协议》，调整了还款计划。

(3) 除莱赛尔纤维业务外，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板块经营稳定，销售毛利率企稳回升，资产负债率下降。有息金融负债本金减少 90,440,247.49 元。公司正在积极进行技改和市场化产品改革，提升主业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4) 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注入流动资金，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公司积极与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进行沟通，力促其尽快履行兑付定向融资计划义务。已多次函告京汉置业，并督促其与关联方采取现金兑付、抵顶物业或股权、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等多种方式进行偿付。未来，公司将持续协调推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债务重组等途径化解奥园美谷公司为京汉置业承担的存量债务责任，并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注入流动资金，以缓解奥园美谷公司的资金压力。

本公司董事已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本公司现金流量预测，其涵盖期间自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不少于 12 个月的期间。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将能够通过重组化解债务风险、获得足够的营运资金以确保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后 12 个月内能够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仍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和计量、金融资产减值、长期资产减值、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投资性房地产计量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9“收入”；11、“金融工具”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6“其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集团该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或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集团预计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项目投资预算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单项在建工程累计投入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总额占集团收入总额 10%以上，或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占集团资产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个股权投资金额占集团长期股权投资金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占集团资产总额 10%以上。
重要承诺事项	单笔或累计承诺事项影响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或有事项	单笔或累计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其他重要事项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其他重要交易和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

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

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1、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按客户类型及其账龄分为客户类型及其账龄组合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
组合 2	应收化纤客户
组合 3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	

组合 1	按不同客户和款项性质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
组合 2	将合并范围内的企业间合同资产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组合，除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按客户类型及其账龄分为客户类型及其账龄组合

④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保证金、押金
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组合 3	应收员工个人往来
组合 4	应收政府类客户款项
组合 5	应收其他外部单位往来
组合 6	应收关联方

⑤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债权投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大额存单	发行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商业银行

12、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分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5、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化纤业务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18	3	5.39-6.4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	12.1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医美业务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	-------	-----	---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9、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其中房屋及建筑物类在建工程在满足下列标准时结转为为固定资产：(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建造工程达到设计和合同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类在建工程在(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软件，以预期能够给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作为使用寿命。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20“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化纤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验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其中出口业务在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医疗美容收入确认原则为向客户提供医疗美容服务并经客户确认后，依据点击系统执行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销售医疗美容相关的产品则在产品交付客户后确认。

本集团仓储服务收入确认原则为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0、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土地。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10,000.00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四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详见下述“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48,96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23,188.67	551,895.25
未分配利润	-774,223.07	-551,895.25
所得税费用	525,706.30	551,895.25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516.77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29、“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本集团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三中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除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公司外，其余公司的应税收入按 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简易征收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除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司外，其余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集团下属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广州奥悦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奥伊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雅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慧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美产业研究有限公司、广州奥妍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含颜形象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含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杭州连天美美容咨询有限公司、杭州舒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杭州维多利亚贸易有限公司、杭州舒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广州奥若拉美伊美容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了该项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第一条第(七)款，本集团下属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享受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优惠。

(3) 根据财政部 2023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湖北奥美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奥悦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奥悦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含颜形象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含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杭州连天美美容咨询有限公司、杭州舒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杭州维多利亚贸易有限公司、杭州舒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广州奥美产业研究有限公司、广州奥妍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奥园美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奥伊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雅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慧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了该项税收优惠。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集团下属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广州奥悦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奥伊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雅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慧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美产业研究有限公司、广州奥妍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奥园美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奥悦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杭州智高贸易有限公司、杭州含颜形象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含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杭州连天美美容咨询有限公司、杭州舒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杭州维多利亚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奥若拉万博医疗美容诊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若拉美伊美容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了该项税收优惠。

(5)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关于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发〔2022〕8号）规定，本集团下属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湖北省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按规定税额标准的40%征收，最低不低于法定税额标准。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4号）规定，符合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以下简称“留抵退税”）条件的纳税人，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留抵税额。有以下子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7) 根据2023年2月26日江苏省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着力稳定经济增长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苏政发〔2023〕1号），一、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免征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城市公交场站等运营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对承担商品储备政策性业务的企业自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住宿餐饮、文体娱乐、交通运输、旅游、零售、仓储等行业纳税人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暂免征收2023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其他行业纳税人生产经营确有困难的，可申请减免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有以下子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

(8) 根据《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本集团下属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9,666.94	54,155.55
银行存款	129,463,925.76	215,984,515.81
其他货币资金	18,338,666.92	22,478,431.19
合计	147,882,259.62	238,517,102.55

其他说明：

注1：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5,163,486.36元，其中冻结资金4,727,425.34元，保证金存款余额10,436,061.02元。

注2：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证券资金137.92元，承兑汇票保证金51,632.32元，碳排放账户84,517.55元，贷款保证金账户10,384,428.70元，美团等第三方平台资金3,866,080.82元，POS机账户3,724,787.20元，理财产品资金账户227,082.41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06,205.44	68,397,065.62
其中：		
银行理财	30,606,205.44	68,397,065.62
其中：		
合计	30,606,205.44	68,397,065.62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060,229.24	60,753,767.20
1至2年	5,697,856.95	15,210,237.18
2至3年	15,052,341.76	4,229,170.25
3年以上	4,647,366.99	4,792,753.53
3至4年	1,628,247.54	1,782,945.11
4至5年	9,312.39	155,847.98
5年以上	3,009,807.06	2,853,960.44
合计	80,457,794.94	84,985,928.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59,344.50	20.95%	16,142,963.47	95.75%	716,381.03	8,663,001.06	10.19%	7,532,724.83	86.95%	1,130,276.2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598,450.44	79.05%	3,710,875.71	5.83%	59,887,574.73	76,322,927.10	89.81%	3,036,965.10	3.98%	73,285,962.00
其中：										
组合1-应收其他客户	4,329,281.36	5.38%	656,047.91	15.15%	3,673,233.45	8,604,029.53	10.12%	625,412.96	7.27%	7,978,616.57
组合2-	26,315,5	32.71%	1,186,14	4.51%	25,129,4	35,879,6	42.22%	2,411,55	6.72%	33,468,1

应收化纤客户	56.01		0.43		15.58	73.90		2.14		21.76
组合 3-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32,953,613.07	40.96%	1,868,687.37	5.67%	31,084,925.70	31,839,223.67	37.46%			31,839,223.67
合计	80,457,794.94	100.00%	19,853,839.18		60,603,955.76	84,985,928.16	100.00%	10,569,689.93		74,416,238.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7,905,468.49	7,905,468.4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州奥盈投资有限公司	5,880,000.00	5,292,000.00	5,880,000.00	5,762,400.00	98.00%	预计难以收回
鄢陵县祥丰棉业有限公司	487,560.06	487,560.06	487,560.06	487,560.0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州南翔纺织品经贸部	350,498.44	350,498.44	350,498.44	350,498.4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东垵大朗环城针织厂	347,319.24	347,319.24	347,319.24	347,319.2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客户	1,597,623.32	1,055,347.09	1,888,498.27	1,289,717.24	68.29%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8,663,001.06	7,532,724.83	16,859,344.50	16,142,963.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应收其他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28,102.26	151,533.48	4.84%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60,699.34	78,037.43	29.93%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771,462.76	257,460.00	33.37%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53,580.00	53,580.00	10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6,651.00	6,651.00	100.00%
5 年以上	108,786.00	108,786.00	100.00%
合计	4,329,281.36	656,047.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的相关披露。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应收化纤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285,503.78	720,691.57	2.9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61,996.85	96,199.68	1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30,044.23	34,506.64	15.0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993.98	198.80	2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2,631.30	789.39	30.00%
5 年以上	834,385.87	333,754.35	40.00%
合计	26,315,556.01	1,186,140.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的相关披露。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5,633,980.76	857,492.55	3.3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735,000.58	173,500.06	1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584,631.73	837,694.76	15.00%
合计	32,953,613.07	1,868,687.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的相关披露。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7,532,724.83	8,610,238.64				16,142,963.47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3,036,965.10	673,910.61				3,710,875.71
合计	10,569,689.93	9,284,149.25				19,853,839.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21,210,324.25		21,210,324.25	26.36%	636,309.73
客户 B	7,905,468.49		7,905,468.49	9.83%	7,905,468.49
客户 C	5,880,000.00		5,880,000.00	7.31%	5,762,400.00
客户 D	5,584,631.73		5,584,631.73	6.94%	837,694.76
客户 E	3,202,609.68		3,202,609.68	3.98%	96,078.29
合计	43,783,034.15		43,783,034.15	54.42%	15,237,951.27

4、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5,231.54	15,875,662.02
合计	35,231.54	15,875,662.0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8,398,352.86	
合计	68,398,352.86	

(3)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620,000.00
其他应收款	79,982,707.73	130,194,416.94
合计	79,982,707.73	134,814,416.9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20,000.00
合计		4,62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其他	3,332,188.46	2,722,592.42
保证金及押金	14,635,120.50	14,089,933.71
外部单位往来	67,614,026.12	84,074,774.62
关联方往来	409,577,898.40	409,512,436.75
合计	495,159,233.48	510,399,737.5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06,887.21	77,360,642.32
1 至 2 年	57,290,432.98	419,085,334.56
2 至 3 年	417,711,958.67	1,431,143.70
3 年以上	12,949,954.62	12,522,616.92
3 至 4 年	923,417.12	2,858,387.41
4 至 5 年	2,578,027.99	2,215,836.34
5 年以上	9,448,509.51	7,448,393.17
合计	495,159,233.48	510,399,737.5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8,734,556.39	90.62%	408,182,271.05	90.96%	40,552,285.34	448,734,556.39	87.92%	373,414,756.27	83.22%	75,319,800.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424,677.09	9.38%	6,994,254.70	15.07%	39,430,422.39	61,665,181.11	12.08%	6,790,564.29	11.01%	54,874,616.82
其中：										
账龄组合	46,424,677.09	9.38%	6,994,254.70	15.07%	39,430,422.39	61,665,181.11	12.08%	6,790,564.29	11.01%	54,874,616.82
合计	495,159,233.48		415,176,525.75		79,982,707.73	510,399,737.50		380,205,320.56		130,194,416.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206,887.20	306,940.34	4.2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0,774,984.72	1,033,427.01	4.9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8,954,643.92	459,510.03	5.13%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923,417.12	326,721.51	35.38%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2,422,905.99	132,032.96	5.45%
5 年以上	6,141,838.14	4,735,622.85	77.10%
合计	46,424,677.09	6,994,254.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的相关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损失	值)	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790,564.29		373,414,756.27	380,205,320.56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3,690.41		34,767,514.78	34,971,205.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994,254.70		408,182,271.05	415,176,525.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3,414,756.27	34,767,514.78				408,182,271.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90,564.29	203,690.41				6,994,254.70
合计	380,205,320.56	34,971,205.19				415,176,525.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	408,002,000.00	2-3年	82.40%	399,841,960.00
广州盛妆医疗美容投资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	36,515,448.26	1-2年	7.37%	4,138,309.21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	19,521,169.38	1年以内、1-2年	3.94%	973,298.47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8,000,000.00	2-3年	1.62%	400,000.00
襄阳市冉阳农副土特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	2,711,157.73	5年以上	0.55%	2,711,157.73
合计		474,749,775.37		95.88%	408,064,725.41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086,388.77	90.73%	22,313,980.17	95.34%
1至2年	780,231.03	5.03%	741,002.53	3.16%
2至3年	319,384.93	2.06%	350,285.92	1.50%
3年以上	340,285.92	2.18%		
合计	15,526,290.65		23,405,268.62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10,068,553.14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4.85%。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866,089.20	490,629.96	36,375,459.24	55,169,263.04		55,169,263.04
在产品	21,144,503.99	3,222,315.76	17,922,188.23	24,797,351.07		24,797,351.07
库存商品	118,901,850.00	4,205,266.94	114,696,583.06	103,388,072.10	209,858.10	103,178,214.00
周转材料	274,336.23	7,016.67	267,319.56	363,799.79		363,799.79
自制半成品	52,828.94		52,828.94	114,130.97		114,130.97
委托加工物资	84,159.63		84,159.63	29,719.33		29,719.33

在途物资	135,790.14		135,790.14			
合计	177,459,558.13	7,925,229.33	169,534,328.80	183,862,336.30	209,858.10	183,652,478.2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0,629.96				490,629.96
在产品		3,222,315.76				3,222,315.76
库存商品	209,858.10	3,995,408.84				4,205,266.94
周转材料		7,016.67				7,016.67
合计	209,858.10	7,715,371.23				7,925,229.33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5,721,429.65	3,683,584.18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9,136,013.57	25,306,914.82
其他	1,118,867.61	1,376,020.35
合计	25,976,310.83	30,366,519.35

其他说明：

9、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大额存单	102,709,315.03		102,709,315.03			
合计	102,709,315.03		102,709,315.0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银行大	100,000,	3.10%	3.10%	2026年02						

额存单	000.00			月 16 日						
合计	100,000,000.00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280,000.00	31,980,000.00	300,000.00		23,998,044.72		720,000.00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40,000.00	15,840,000.00					1,749,076.47	
鼓楼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48,620,000.00	48,320,000.00	300,000.00		23,998,044.72		2,469,076.47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空港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733.22				-99,733.22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507,498.03				50,402.46						10,557,900.49	
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37,195.67		5,369,300.00		-399,163.05					-5,907,332.62		
南京航际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54,325.76						554,325.76	
小计	11,544,426.92		5,369,300.00		105,831.95					-5,907,332.62	11,112,226.25	
合计	11,544,426.92		5,369,300.00		105,831.95					-5,907,332.62	11,112,226.2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通过多次购买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期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80,917,150.95	80,917,150.95
合计	80,917,150.95	80,917,150.95

其他说明：

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集团计划长期持有的若干项股票投资及不具有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本集团将其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4,881,152.81	35,704,903.99		530,586,056.8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94,881,152.81	35,704,903.99		530,586,056.8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467,625.98	2,882,949.00		40,350,574.98
2.本期增加金额	16,384,194.92	714,247.44		17,098,442.36
(1) 计提或摊销	16,384,194.92	714,247.44		17,098,442.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3,851,820.90	3,597,196.44		57,449,017.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1,029,331.91	32,107,707.55		473,137,039.46
2.期初账面价值	457,413,526.83	32,821,954.99		490,235,481.8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24,178,691.03	1,270,560,106.11
固定资产清理	106,651.15	
合计	1,124,285,342.18	1,270,560,106.1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8,778,014.87	1,568,647,937.00	8,626,986.30	15,545,503.91	2,111,598,442.08
2.本期增加金额	63,781,065.77	22,739,672.54	2,212,472.13	10,944,656.12	99,677,866.56
(1) 购置	17,747.79	4,587,931.24	2,212,472.13	790,198.14	7,608,349.30
(2) 在建工程转入	1,017,906.56	18,151,741.30		5,679.64	19,175,327.5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62,745,411.42			10,148,778.34	72,894,189.76
3.本期减少金额	21,671.67	6,475,634.49	1,004,494.00	1,108,408.02	8,610,208.18
(1) 处置或报废	21,671.67	6,475,634.49	1,004,494.00	1,108,408.02	8,610,208.18
4.期末余额	582,537,408.97	1,584,911,975.05	9,834,964.43	25,381,752.01	2,202,666,100.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6,555,741.46	591,028,389.51	6,561,188.87	10,468,569.10	834,613,888.94
2.本期增加金额	19,713,638.41	68,992,562.21	750,483.50	2,723,263.37	92,179,947.49
(1) 计提	17,869,002.00	68,992,562.21	750,483.50	2,723,263.37	90,335,311.08
(2) 其他增加	1,844,636.41				1,844,636.41
3.本期减少金额	1,664.21	4,978,329.60	974,359.17	985,913.37	6,940,266.35
(1) 处置或报废	1,664.21	4,978,329.60	974,359.17	985,913.37	6,940,266.35
4.期末余额	246,267,715.66	655,042,622.12	6,337,313.20	12,205,919.10	919,853,570.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424,447.03			6,424,447.03
2.本期增加金额	28,216,253.58	123,874,917.48	118,221.26		152,209,392.32

提	(1) 计	28,216,253.58	123,874,917.48	118,221.26		152,209,392.32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8,216,253.58	130,299,364.51	118,221.26		158,633,839.3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308,053,439.73	799,569,988.42	3,379,429.97	13,175,832.91	1,124,178,691.03
2.期初账面 价值		292,222,273.41	971,195,100.46	2,065,797.43	5,076,934.81	1,270,560,106.11

注：本年固定资产其他增加系上年持有待售资产转入。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7,335,397.07	44,382,199.89	153,888.45	2,799,308.73	
机器设备	154,547,980.02	131,410,288.56	10,545,856.41	12,591,835.05	
运输设备	63,200.00	61,304.00		1,896.00	
合计	201,946,577.09	175,853,792.45	10,699,744.86	15,393,039.78	

注：本集团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纤维有限责任公司一分厂固定资产因设备老化需对设备进行更新而暂时闲置。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7,727,489.75	由于历史遗留原因，造成产权证无法进一步办理

其他说明：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 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建筑物	207,234,249.58	179,017,996.00	28,216,253.58	公允价值按照重置成本法确定，重置成本，通过市场询价和查阅设备报价手册，获得相关设备的现行购置价格，对存在功能性贬值的设备，考虑相应的功能性贬值，同时考虑相关的辅助费用（安装费、运杂费、资金成本、管理费、手续费等），构成设备的全新重置	成新率、变现系数及处置费用	由资产评估专家根据实际使用状况确定尚可使用年限后综合确定成新率；根据资产品质、价值特性、潜在市场、变现时间等因素计算确定变现系数；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

				成本。并评定设备的成新率、变现系数及处置费用，计算评估值。		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机器设备	753,584,985.48	629,710,068.00	123,874,917.48	公允价值按照重置成本法确定，重置成本，通过市场询价和查阅设备报价手册，获得相关设备的现行购置价格，对存在功能性贬值的设备，考虑相应的功能性贬值，同时考虑相关的辅助费用（安装费、运杂费、资金成本、管理费、手续费等），构成设备的全新重置成本。并评定设备的成新率、变现系数及处置费用，计算评估值。	成新率、变现系数及处置费用	由资产评估专家根据实际使用状况确定尚可使用年限后综合确定成新率；根据资产品质、价值特性、潜在市场、变现时间等因素计算确定变现系数；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运输工具	988,199.26	869,978.00	118,221.26	公允价值按照重置成本法确定，重置成本，通过市场询价和查阅设备报价手册，获得相关设备的现行购置价格，对存在功能性贬值的设备，考虑相应的功能性贬值，同时考虑相关的辅助费用（安装费、运杂费、资金成本、管理费、手续费等），构成设备的全新重置成本。并评定设备的成新率、变现系数及处置费用，计算评估值。	成新率、变现系数及处置费用	由资产评估专家根据实际使用状况确定尚可使用年限后综合确定成新率；根据资产品质、价值特性、潜在市场、变现时间等因素计算确定变现系数；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合计	961,807,434.32	809,598,042.00	152,209,392.32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固定资产	106,651.15	
合计	106,651.15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569,233.94	29,132,537.90
工程物资	2,957,609.90	2,602,300.18
合计	16,526,843.84	31,734,838.0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功能性纤维素纤维	91,431,487.54	86,859,913.16	4,571,574.38	91,431,487.54	86,859,913.16	4,571,574.38
零星改造	4,526,142.30		4,526,142.30	4,036,965.68		4,036,965.68
生物基升级改造	2,829,129.58		2,829,129.58			
南京大通关项目二期				2,200,495.50		2,200,495.50
动力厂锅炉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17,062,255.50		17,062,255.50
超短纤维项目	1,642,387.68		1,642,387.68	1,261,246.84		1,261,246.84
合计	100,429,147.10	86,859,913.16	13,569,233.94	115,992,451.06	86,859,913.16	29,132,537.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功能性纤维素纤维	10,000.00	91,431,487.54				91,431,487.54	100%	100%				金融机构贷款
动力厂锅炉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3,556.10	17,062,255.50		17,062,255.50			100%	100%				其他
生物基升级改造	499.71		2,829,129.58			2,829,129.58	56.37%	56.37%				其他
南京大通关项目二期	12,000.00	2,200,495.50	1,861,291.63	1,017,906.56	3,043,880.57		100%	100%				其他
合计	26,055.81	110,694,238.54	4,690,421.21	18,080,162.06	3,043,880.57	94,260,617.1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功能性纤维素纤维	86,859,913.16			86,859,913.16	
合计	86,859,913.16			86,859,913.16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940,943.16		1,940,943.16	1,585,633.44		1,585,633.44
专用设备	1,016,666.74		1,016,666.74	1,016,666.74		1,016,666.74
合计	2,957,609.90		2,957,609.90	2,602,300.18		2,602,300.18

其他说明：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3,491,465.72	1,098,822.86	134,590,288.58
2.本期增加金额	17,130,975.32	5,155,802.26	22,286,777.58
(1) 新增	17,130,975.32	5,155,802.26	22,286,777.58
3.本期减少金额	8,867,034.92		8,867,034.92
(1) 处置子公司减少	6,217,937.75		6,217,937.75
(2) 提前终止	2,649,097.17		2,649,097.17
4.期末余额	141,755,406.12	6,254,625.12	148,010,031.2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461,686.98	209,511.62	43,671,198.60
2.本期增加金额	23,528,076.61	2,682,656.95	26,210,733.56
(1) 计提	23,528,076.61	2,682,656.95	26,210,733.56
3.本期减少金额	4,274,634.78		4,274,634.78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391,602.40		3,391,602.40
(3) 提前终止	883,032.38		883,032.38
4.期末余额	62,715,128.81	2,892,168.57	65,607,297.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040,277.31	3,362,456.55	82,402,733.86
2.期初账面价值	90,029,778.74	889,311.24	90,919,089.98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4,009,062.32			5,342,559.69	289,351,622.01
2.本期增加金额	4,297,283.17			4,962.69	4,302,245.86
(1) 购置				4,962.69	4,962.6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4,297,283.17				4,297,283.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8,306,345.49			5,347,522.38	293,653,867.8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8,514,904.04			1,197,996.46	59,712,900.50
2.本期增加金额	6,277,631.52			2,359,362.41	8,636,993.93
(1) 计提	6,277,631.52			2,359,362.41	8,636,993.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4,792,535.56			3,557,358.87	68,349,894.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284,195.98				7,284,195.98
(1) 计提	7,284,195.98				7,284,195.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284,195.98				7,284,195.9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6,229,613.95			1,790,163.51	218,019,777.46
2.期初账面价值	225,494,158.28			4,144,563.23	229,638,721.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期末对土地使用权、软件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公司聘请的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存货、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

净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24]第 1090 号），本期确认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7,284,195.98 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40,793.00					2,840,793.00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50,966,790.16					650,966,790.16
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285,298.36			1,787,320.59		5,497,977.77
合计	661,092,881.52			1,787,320.59		659,305,560.9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8,504,500.16	58,136,619.93				96,641,120.09
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285,298.36			1,787,320.59		5,497,977.77
合计	45,789,798.52	58,136,619.93		1,787,320.59		102,139,097.8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组合，可独立产生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仓储业务分部	是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组合，可独立产生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医美业务分部	是
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	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	医美业务分部	是

限公司	组组合，可独立产生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220,702,945.31	1,115,000,000.00	96,641,120.09	2024年-2028年（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复合增长率5.75%，平均毛利率47.71%	稳定期增长率0.0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折现率为预测期最后一年，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合计	1,220,702,945.31	1,115,000,000.00	96,641,120.09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859,901.47	8,013,824.50	2,234,323.56		12,639,402.41
其他		3,043,880.57	608,776.11		2,435,104.46
合计	6,859,901.47	11,057,705.07	2,843,099.67		15,074,506.87

其他说明：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018,272.30	4,254,162.94	4,290,104.11	1,072,502.7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03,673.13	175,918.28
可抵扣亏损	53,671,294.24	13,417,823.56	39,045,748.86	9,761,437.22
递延收益	13,942,666.61	3,485,666.67	15,746,666.68	3,936,666.67
充值赠送金额等产生的合同负债	1,977,734.91	494,433.73	4,942,444.70	1,235,611.18
租赁负债	85,486,482.31	21,371,620.58	91,945,468.12	22,986,367.03
合计	172,096,450.37	43,023,707.48	156,674,105.60	39,168,503.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439,488.21	609,872.05	3,523,705.16	880,926.29
出资资产价值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份额差异	21,320,928.34	3,198,139.25	21,320,928.34	3,198,139.25
使用权资产	82,402,733.86	20,600,683.46	88,092,754.63	22,023,188.67
合计	106,163,150.41	24,408,694.76	112,937,388.13	26,102,254.2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19,408,859.97	2,188,199,716.24
可抵扣亏损	701,000,164.74	625,552,100.00
合计	2,420,409,024.71	2,813,751,816.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84,596,739.37	
2024 年度	75,444,422.77	77,316,337.35	
2025 年度	108,149,252.64	108,156,076.21	
2026 年度	190,609,622.81	190,550,922.56	
2027 年度	154,110,355.51	164,932,024.51	
2028 年度以后	172,686,511.01		
合计	701,000,164.74	625,552,100.00	

其他说明：

注：由于产生上述亏损的相关公司预计在未来盈利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可足以抵扣亏损的盈利，本集团并未对上述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163,486.36	15,163,486.36	其他	承兑汇票保证金、司法冻结账户	27,928,974.49	27,928,974.49	其他	承兑汇票保证金、司法冻结账户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449,934,994.31	759,552,371.68	抵押	借款抵押	402,271,026.86	356,539,763.16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87,243,473.09	150,224,507.02	抵押	借款抵押	192,528,891.50	161,237,433.34	抵押	借款抵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00,000.00	30,200,000.00	其他	司法冻结	30,200,000.00	30,200,000.00	其他	司法冻结
应收股利					4,620,000.00	4,620,000.00	其他	冻结红利
其他应收款	278,550,000.00	5,571,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280,000.00	32,28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31,980,000.00	31,98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526,611,800.80	472,632,308.94	抵押	借款抵押	515,397,204.43	475,980,394.13	抵押	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质押	借款质押			质押	借款质押
合计	2,519,983,754.56	1,465,623,674.00			1,204,926,097.28	1,088,486,565.12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质押借款	25,000,000.00	40,000,000.00
应计利息	49,693.03	
合计	25,049,693.03	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 578,207.72 元（原价为 5,864,405.6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七（14））和 212,224.7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原价为 52,255,944.47 元、账面价值为 35,731,649.57 元）（附注七（17））作为抵押物，以及由账面价值 32,280,000.00 元的 600 万股股票（附注七（10））作为质押物。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39,500,000.00
合计		39,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35,586,651.72	120,469,191.72
材料款	101,500,572.67	90,887,022.36
日常开支及其他	8,729,723.08	16,955,865.86
合计	245,816,947.47	228,312,079.9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64,337,879.24	工程款项未结算
郑州远一莱赛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475,248.44	工程款项未结算
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17,802,014.85	工程款项未结算
合计	103,615,142.53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875,972.31	2,484,583.11
其他应付款	42,792,264.95	37,796,280.04
合计	56,668,237.26	40,280,863.1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875,972.31	2,484,583.11
合计	13,875,972.31	2,484,583.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银行襄阳分行	13,875,972.31	资金周转
合计	13,875,972.31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495,741.60	2,592,176.70
保证金	7,606,046.17	5,050,162.55
外部单位往来款	32,690,477.18	30,153,940.79
合计	42,792,264.95	37,796,280.04

其他说明：

2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金	4,142,317.64	4,584,043.19
合计	4,142,317.64	4,584,043.19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物业管理费	1,599,422.64	1,705,545.59
预收化纤商品款	14,942,423.17	9,023,900.06
顾客医疗美容服务款	147,232,276.80	138,391,073.23
合计	163,774,122.61	149,120,518.88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021,859.33	351,636,414.51	331,864,755.72	51,793,518.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4,490.51	23,946,709.12	23,623,036.75	1,228,162.88
三、辞退福利	63,553.50	213,522.40	213,522.40	63,553.50
合计	32,989,903.34	375,796,646.03	355,701,314.87	53,085,234.5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085,244.27	316,974,819.42	297,556,312.97	50,503,750.72

2、职工福利费	33,000.00	6,673,714.29	6,673,714.29	33,000.00
3、社会保险费	290,750.40	13,234,059.24	13,140,942.73	383,866.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9,426.66	12,152,657.96	12,070,810.21	351,274.41
工伤保险费	7,363.84	1,050,786.17	1,039,517.41	18,632.60
生育保险费	13,959.90	30,615.11	30,615.11	13,959.90
4、住房公积金	508,468.10	13,748,529.10	13,564,816.90	692,180.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396.56	909,854.33	928,968.83	85,282.06
8、其他		95,438.13		95,438.13
合计	32,021,859.33	351,636,414.51	331,864,755.72	51,793,518.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7,126.05	23,019,772.34	22,705,197.35	1,201,701.04
2、失业保险费	17,364.46	926,936.78	917,839.40	26,461.84
合计	904,490.51	23,946,709.12	23,623,036.75	1,228,162.88

其他说明：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88,832.19	786,368.85
企业所得税	87,912.36	1,355,703.67
个人所得税	4,297,392.17	3,700,982.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422.94	230,972.44
教育费附加	45,942.32	98,871.09
房产税	759,632.67	736,067.47
土地使用税	241,913.39	241,913.39
印花税	155,488.79	150,667.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56.97	61,351.83
资源税	276,943.37	313,930.68
合计	7,087,537.17	7,676,829.77

其他说明：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510,721.49	134,845,208.6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040,973.83	26,459,111.51
合计	259,551,695.32	161,304,320.19

其他说明：

全资子公司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的并购贷款、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

固定资产借款和浙银金租的贷款、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浙银金租贷款已于报告出具日前完成还款计划调整或展期，调整后的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①广州奥美与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的并购贷款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 20,000,000.00 元；②金环绿纤与中行襄阳分行的固定资产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 92,700,000.00 元；③金环新材料与浙银租赁的贷款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 173,338.80 元；金环绿纤与浙银租赁的贷款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 226,661.20 元。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091,699.00	1,298,447.68
合计	2,091,699.00	1,298,447.68

其他说明：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6,200,000.00
抵押借款	1,075,634,344.93	765,324,155.93
应计利息	2,478,646.49	3,456,066.5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0）	-230,510,721.49	-134,845,208.68
合计	847,602,269.93	1,010,135,013.8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

①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奥美”）向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的长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 41,329,660.90 元（原价为 54,594,514.29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七（14））作为抵押物和账面价值 696,666,700.00 元的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股权作为质押物，账面余额 216,000,000.00 元的其他应收款作为质押物，贷款保证金账户余额 10,384,428.70 元作为质押物，以及持有的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作为质押物。

②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环”）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 22,467,487.10 元（原价为 27,140,960.57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97,173,136.92 元（原价为 657,329,596.13 元）的机器设备（附注七（14））作为抵押物，以及账面余额 62,550,000.00 元的其他应收款作为质押物。

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金环向襄阳樊城区汉江新动能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长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 1,057,812.83 元（原价为 29,319,666.43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七（14））和 123,224.1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原价为 24,101,600.00 元、账面价值为 15,108,333.89 元）（附注七（17））作为抵押物。

④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绿纤”）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 22,467,487.10 元（原价为 27,140,960.57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153,147,582.60 元（原

价为 179,460,718.00 元) 的机器设备 (附注七 (14)) 作为抵押物, 以及账面余额 62,550,000.00 元的其他应收款作为质押物。

⑤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绿纤向中国银行的长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 102,792,796.99 元 (原价为 111,832,598.29 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260,387,890.85 元 (原价为 303,940,458.56 元) 的机器设备 (附注七 (14)) 和 96,139.5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原价为 43,495,632.78 元、账面价值为 38,783,605.98 元) (附注七 (17)) 作为抵押物。

⑥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南京空港”) 与中国农行南京分行作为牵头行签订的长期借款合同系由账面价值 544,271,646.13 元 (原价为 607,063,877.24 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 (附注七 (13、14)) 和 414,185.22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原价为 67,390,295.84 元、账面价值为 60,600,917.58 元) (附注七 (17)) 作为抵押物。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33、租赁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9,456,903.60	97,353,337.59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七、30)	-29,040,973.83	-26,459,111.51
合计	60,415,929.77	70,894,226.08

其他说明:

注: 本集团对租赁负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以及年末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参见本附注十二、3 “流动性风险”。

34、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财务担保等事项损失准备	964,075,550.86	1,627,854,171.77	
合计	964,075,550.86	1,627,854,171.77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为关联方承担担保, 基于对被担保人的评估, 本集团为该担保计提 “预计负债—财务担保损失准备” 余额为 964,075,550.86 元, 详见附注十六、2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35、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0,705,217.01	1,694,392.86	4,971,631.13	87,427,978.74	技术改造补贴等
合计	90,705,217.01	1,694,392.86	4,971,631.13	87,427,978.74	--

其他说明:

36、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2,979,719.00						762,979,719.00

其他说明：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合计		727,784,627.22		727,784,627.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23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信达资管出具的《确认函》。根据该函，信达资管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公司对信达资管所收购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对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债权、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新支行对京汉置业债权、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安道支行（以下简称“廊坊银行”）对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债权、廊坊银行对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等4户债权的担保等全部责任（包括本金人民币727,784,627.22元及全部利息、重组宽限补偿金、罚息、复利、违约金及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相关债权权益），公司于本年度将信达资管解除和豁免的债权担保等全部责任对应的预计负债金额人民币727,784,627.22元转回并增加资本。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698,044.72	300,000.00				300,000.00	23,998,044.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698,044.72	300,000.00				300,000.00	23,998,044.7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698,044.72	300,000.00				300,000.00	23,998,044.7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48,835,266.55	747,633,362.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0,655,348.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48,835,266.55	716,978,013.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2,689,643.81	-1,583,991,051.82
减：其他	2,458,405.55	81,822,228.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3,983,315.91	-948,835,266.55

注：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未分配利润 2,458,405.55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64,248,200.88	1,010,137,515.08	1,251,077,924.67	908,313,317.77
其他业务	90,094.82	192,751.40	105,044,017.34	117,743,594.09
合计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1,356,121,942.01	1,026,056,911.8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64,338,295.70	未扣除非经营性收入后收入超过 1 亿	1,356,121,942.01	未扣除非经营性收入后收入超过 1 亿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78,640.26	出租资产收入	377,358.48	受托经营取得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0%		0.0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678,640.26	出租资产收入	377,358.48	受托经营取得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678,640.26	出租资产收入	377,358.48	受托经营取得的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61,659,655.44	扣除非经营性收入后收入超过 1 亿	1,355,744,583.53	扣除非经营性收入后收入超过 1 亿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08,665,67.89	598,764,745.39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其中：								
生物基纤维	608,665,67.89	598,764,745.39					608,665,67.89	598,764,745.39
医疗美容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服务			02.06	81.48			02.06	81.48
其他					58,259,925.75	36,039,939.61	58,259,925.75	36,039,939.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其中:								
国内	440,004,915.75	451,904,050.56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195,677,543.56	863,469,571.65
国外	168,660,752.14	146,860,694.83					168,660,752.14	146,860,694.83
合同类型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其中:								
商品销售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医疗美容服务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其他					58,259,925.75	36,039,939.61	58,259,925.75	36,039,939.6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其中:								
主营业务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合计	608,665,667.89	598,764,745.39	697,412,702.06	375,525,581.48	58,259,925.75	36,039,939.61	1,364,338,295.70	1,010,330,266.48

其他说明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详见附注五、29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3,852.33	1,426,177.70
教育费附加	502,103.55	611,696.12
资源税	1,216,185.32	855,000.00
房产税	3,010,416.97	2,962,488.30
土地使用税	967,653.56	875,647.54
车船使用税	11,172.54	14,399.82
印花税	983,615.47	630,673.92
地方教育发展	334,726.63	406,492.51
其他	5,966.35	
合计	8,205,692.72	7,782,575.91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奖金	84,152,355.12	88,655,908.04
折旧及摊销费	14,235,276.51	17,640,994.11
办公费	7,529,403.46	14,679,696.04
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	3,231,987.07	3,774,952.86
汽车及交通费用	1,101,165.26	1,348,306.64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9,443,701.94	14,847,753.15
修理费	1,790,646.75	1,608,735.93
其他	9,370,534.45	25,118,687.63
合计	130,855,070.56	167,675,034.40

其他说明：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奖金	55,673,587.45	44,805,534.41
广告及展览费	44,389,956.78	43,113,952.87
业务宣传费	796,019.55	2,029,440.07
商业运营费	5,069,772.26	5,709,792.38
销售服务费	80,776,951.71	48,652,780.96
差旅招待费	1,487,579.25	1,178,852.01
运输费		12,236,623.73
其他	4,051,000.11	1,624,350.05
合计	192,244,867.11	159,351,326.48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奖金	9,189,405.85	8,468,229.56

直接材料	3,398,356.41	9,806,406.55
折旧及摊销费	9,540,857.20	6,346,533.6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61,964.32
能源费用	2,352,061.74	3,916,612.90
设计费用	12,589.96	65,917.83
办公费	365,609.21	145,482.76
合计	24,858,880.37	28,811,147.59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8,018,512.29	80,971,477.42
减：利息收入	-2,388,425.40	-5,218,099.43
汇兑损失	954,530.66	1,678,978.31
减：汇兑收益	-86,940.93	-3,690,249.42
手续费及其他	4,854,984.97	5,168,370.38
合计	71,352,661.59	78,910,477.26

其他说明：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277,603.25	12,726,769.08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23,357.25	471,589.76
其他	2,101,663.74	
合计	8,602,624.24	13,198,358.84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39.82	-3,240.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291,303.69
合计	9,139.82	27,288,063.68

其他说明：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831.95	842,597.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7,702.45	-1,769,138.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64,316.52	1,037,292.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696.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469,076.47	6,369,076.47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709,315.03	
合计	6,579,939.01	6,479,828.18

其他说明：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284,149.25	-2,932,501.8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971,205.19	-43,952,217.68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64,006,006.31	
合计	-108,261,360.75	-46,884,719.54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715,371.23	1,123,995.33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2,209,392.32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284,195.98	
十、商誉减值损失	-58,136,619.93	-45,789,798.52
合计	-225,345,579.46	-44,665,803.19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98,056.78	1,841,863.6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619,045.62	8,794,805.50
合计	520,988.84	10,636,669.12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5,371.94	
违约赔偿收入	550.46	129,497.59	550.46
业绩补偿收入		41,126,891.81	
其他	805,161.15	73,353.47	596,742.00
合计	805,711.61	41,415,114.81	597,292.46

其他说明：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5,718.90	4,129,826.16	75,718.90
盘亏损失	1,160.01		1,160.01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405,619.47	509,394.49	405,619.47
赔偿支出	2,633,085.00	3,225,356.37	2,633,085.00
或有负债损失		1,440,577,879.56	
其他	3,362,550.36	212,611.26	340,830.36
合计	6,478,133.74	1,448,655,067.84	3,456,413.74

其他说明：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957,976.81	25,826,773.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48,763.77	14,505,688.94
合计	16,409,213.04	40,332,462.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7,075,813.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268,953.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108,333.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25,620.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508,174.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22,868.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68,449.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7,643,081.21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6,025,600.41
其他	280,487.92
所得税费用	16,409,213.04

其他说明：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8。

56、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388,425.40	4,665,328.71
政府补助	3,223,722.23	11,274,357.10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	2,714,067.25	33,751,449.08
收到的往来款	31,660,094.78	3,914,842.40
其他	33,700,763.71	43,222,691.56
合计	73,687,073.37	96,828,668.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137,053,510.21	151,771,047.54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801,225.69	25,372,621.29
支付的往来款	21,571,252.71	37,949,799.63
滞纳金及罚款	3,038,704.47	
冻结资金	12,170,779.14	7,696,184.08
其他	50,921,384.00	41,928,825.81
合计	225,556,856.22	264,718,478.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金本金	25,198,590.74	23,397,026.62
贴现利息支出	435,532.81	
银团贷款手续费	1,100,000.00	1,920,000.00
合计	26,734,123.55	25,317,026.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3,485,026.60	-1,593,985,550.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3,606,940.21	91,550,522.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433,753.44	100,726,886.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210,733.56	24,576,514.69
无形资产摊销	8,636,993.93	7,069,652.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43,099.67	6,351,411.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0,988.84	-1,841,863.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718.90	4,044,454.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39.82	-27,288,063.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691,494.87	78,960,206.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79,939.01	-6,479,82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5,204.32	-7,137,11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3,559.45	21,503,617.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02,778.17	49,604,926.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585,832.74	-99,716,636.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8,425.01	-23,794,456.80
其他		1,440,577,87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01,912.46	64,722,556.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2,718,773.26	210,588,128.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0,588,128.06	535,454,688.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869,354.80	-324,866,560.31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369,300.00
其中：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69,3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04.59
其中：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4.5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367,495.4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2,000.00
其中：	
广州奥若拉美典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	52,000.00
其中：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2,000.0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2,718,773.26	210,588,128.06
其中：库存现金	79,666.94	54,15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736,500.42	208,056,786.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902,605.90	2,477,186.2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718,773.26	210,588,128.06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46,418.50	7.0827	3,161,848.3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12,920.51	7.0827	8,590,752.1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年度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为 0.00 元；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 200,656.82 元；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 25,440,089.22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仓储、厂房设备租赁	58,905,476.52	0.00
合计	58,905,476.52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3年06月05日	5,369,300.00	84.40%	购买	2023年06月05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0.00	-88.21	-88.20

其他说明：本公司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多次购买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0.68% 股权。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年取得控制权的情况

取得股权时点	取得成本（元）	取得比例（%）	取得方式
2021年08月16日	837,539.68	14.00	购买
2022年07月26日	99,655.99	1.60	购买
2023年06月05日	5,369,300.00	84.40	购买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5,369,3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937,195.67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306,495.6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448,927.0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857,568.6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购买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804.59	1,804.59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450,122.48	5,000,000.00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3,000.00	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448,927.07	4,998,804.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448,927.07	4,998,804.5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是以对投资项目的估值为基础确定的，即对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持有的 0.68% 股权按享有其净资产的份额进行调整；其余资产和负债以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2年07月26日	15.60%	937,195.67	购买	937,195.67	538,032.62	-399,163.05	以被购买方对其投资项目的估值为基础确定的	0.00

其他说明：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2、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广州奥若拉美典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	52,000.00	100.00%	出售	2023年12月01日	控制权转移	527,702.45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清算主体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上海奥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湖北	湖北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宁波	宁波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南京	南京	房地产开发		5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京汉绿创襄阳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襄阳	襄阳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740,000,000.00	襄阳	襄阳	制造业		58.33%	投资设立
北京隆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4.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襄阳隆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0	襄阳	襄阳	金融业		66.6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麦创正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222,300.00	苏州	苏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0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襄阳奥美医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襄阳	襄阳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奥美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襄阳	襄阳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奥美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	广州	批发业	100.00%		投资设立
襄阳奥美实业有限公司	16,800,000.00	襄阳	襄阳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奥园美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奥悦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奥妍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奥悦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	广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维多利亚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医疗美容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连天美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医疗美容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智高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批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奥伊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奥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3,500,000.00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奥若拉万博医疗美容诊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医疗美容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奥雅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奥慧美医疗美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金环生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襄阳	襄阳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金环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襄阳	襄阳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经开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襄阳	襄阳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维多利亚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舒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含颜形象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舒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含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连天美美容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奥若拉美伊美容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医疗美容		100.00%	投资设立
襄阳益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襄阳	襄阳	金融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00%	762,607.73		82,436,237.93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	24,020,818.24	35,981,585.84	32,097,203.76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41.67%	-94,700,756.33		96,535,716.7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66,681,993.94	648,923,114.76	715,605,108.70	231,974,137.00	288,548,066.78	520,522,203.78	159,584,424.86	599,456,542.56	759,040,967.42	228,269,242.62	336,746,666.68	565,015,909.30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142,897,934.35	228,846,126.74	371,744,061.09	227,826,912.70	77,024,805.04	304,851,717.74	245,299,826.46	127,079,750.15	372,379,576.61	191,090,033.74	87,817,15.97	278,907,749.71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 有限公司	18,283,759.61	809,845,696.74	828,129,456.35	264,533,575.35	243,010,266.61	507,543,841.96	115,155,162.50	1,004,563,128.95	1,119,718,291.45	229,333,591.57	339,372,336.66	568,705,928.2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58,169,830.93	1,057,846.80	1,057,846.80	48,795,368.94	50,073,478.58	1,330,020.84	1,330,020.84	65,456,089.34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685,811,523.96	53,379,596.09	53,379,596.09	112,591,963.94	575,472,135.67	65,726,709.69	65,726,709.69	96,197,081.67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 限公司	92,514,780.62	-230,426,748.83	-230,426,748.83	24,332,435.20	177,121,589.94	-100,015,512.58	-100,015,512.58	68,066,481.93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襄阳	襄阳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0,328,182.43	44,966,574.17
非流动资产	29,593,226.16	25,231,565.56

资产合计	119,921,408.59	70,198,139.73
流动负债	78,165,039.89	33,404,007.73
非流动负债	4,800,000.00	
负债合计	82,965,039.89	33,404,007.7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956,368.70	36,794,132.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086,910.61	11,038,239.6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086,910.61	11,038,239.6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7,364,578.32	159,324,212.33
净利润	168,008.20	4,206,293.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8,008.20	4,206,293.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4,325.76	1,036,928.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54,592.54	-419,290.56
--综合收益总额	454,592.54	-419,290.56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建设年产 10 万吨绿色生物基纤维素纤维项目	30,496,255.37			632,200.02		29,864,055.35	与资产相关
一期年产 4 万吨智能化工厂建设补贴资金	22,137,777.76			1,302,222.24		20,835,555.52	与资产相关
樊城区财政局产业发展资金补贴（水电气三通一平）	20,024,517.20	500,000.00		1,177,912.80		19,346,604.40	与资产相关
收襄阳市樊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厂区道路刷黑补贴）		1,194,392.86		55,296.00		1,139,096.8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南京市空港枢纽经济区第二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522,333.34			92,000.07		2,430,333.27	与资产相关
南京空港大通关基地项目贷款贴息	2,600,000.00			400,000.00		2,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江苏省现代服务发展专项资金	724,333.34			212,000.00		512,333.34	与资产相关
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项目	9,900,000.00			1,100,000.00		8,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专项拨款	2,300,000.00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0,705,217.01	1,694,392.86		4,971,631.13		87,427,978.7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年产 4 万吨智能化工厂建设补贴资金	1,302,222.24	1,302,222.24
樊城区财政局产业发展资金补贴（水电气三通一平）	1,177,912.80	1,177,912.80

2017 年南京市空港枢纽经济区第二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2,000.07	237,666.66
南京空港大通关基地项目贷款贴息	400,000.00	1,400,000.00
2021 年江苏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12,000.00	335,666.66
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项目	1,100,000.00	1,100,000.00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7,496.02	810,533.38
小计	4,971,631.13	6,364,001.74
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3,000,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1,016,331.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07,733.00	1,855,200.00
稳岗返还	245,728.00	330,863.74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52,511.12	631,962.36
小计	1,305,972.12	6,834,357.10
合计	6,277,603.25	13,198,358.84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借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61,848.31	1,211,403.17
应收账款	8,590,752.10	31,590,167.03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符合有效性要求。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1%	12,445.04	12,445.04	35,323.17	35,323.17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1%	-12,445.04	-12,445.04	-35,323.17	-35,323.17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32)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	增加 25 个基准点	-674,260.13	-674,260.13	-751,875.00	-751,875.00
人民币基准利率	减少 25 个基准点	674,260.13	674,260.13	751,875.00	751,875.00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改变估值假设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	年初
现有假设下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32,280,000.00	31,980,000.00
公允价值增加 5%下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33,894,000.00	33,579,000.00
公允价值减少 5%下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30,666,000.00	30,381,000.00

2、信用风险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附注七、34“预计负债”及本附注十六、2（1）“部分担保等责任的解除和豁免”、（3）“定向融资计划担保合同”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金额。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 和附注七、5 的披露。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本期无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包括判断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所考虑的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16,142,963.47 元，详见附注七、3。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1.89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89 亿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3 年（含 3 年）	3-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049,693.03				25,049,693.0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5,816,947.47				245,816,947.47
其他应付款	42,792,264.95				42,792,26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143,755.64				313,143,755.64
长期借款（含息）		796,156,855.52	97,855,874.37		894,012,729.89

租赁负债（含息）		54,457,355.91	3,906,199.71	2,052,374.15	60,415,929.77
----------	--	---------------	--------------	--------------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0,606,205.44	30,606,205.44
（1）其他			30,606,205.44	30,606,205.44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280,000.00		16,340,000.00	48,620,000.00
（三）应收款项融资			35,231.54	35,231.54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917,150.95	80,917,150.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280,000.00		127,898,587.93	160,178,587.9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元）	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28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元）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的定性信息	重要参数的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606,205.44			市场交易价格
应收款项融资	35,231.54			市场交易价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5,917,150.95			市场交易价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000,000.00	成本法	企业近期业务/规模的情况	期末账面净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340,000.00	成本法	企业近期业务/规模的情况	期末账面净资产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	1,000.00 万元	22.54%	22.5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梓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空港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34%的股权
南京航际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49%的股权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30%的股权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奥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乐生活智慧社区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盈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美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田汉	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的实际控制人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广州康威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智慧生活服务（广州）集团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万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健康生活（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蕉岭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金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省奥园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虹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誉荔塿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园荔塿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园中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忠诚海悦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惠州市天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门奥辉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重庆市汉基伊达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雄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安吉银盛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绿信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泰兴市奥新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西安利申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陕西万怡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绿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星科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东莞奥裕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西恒铁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惠升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宇泓（深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海奥园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威宁奥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镇江奥熠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西咸新区绿城颐观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奥誉城市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成都新西南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扬州奥广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合未来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珠海市忠诚海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宏冠轩（广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集团（英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集团（梅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保定市雄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联盛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奥园商业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瑞昌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玉林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宝应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都奥园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奥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奥园智慧生活服务（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对子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奥悦智慧装饰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保定京汉君庭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重庆中翡岛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刀刀气质美学信息咨询（杭州）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采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度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利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漫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饰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维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欣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易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珍妍美容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质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啊美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费	1,041,750.92		否	1,201,330.29
上合未来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375,198.00		否	18,922,909.46
杭州啊美雅饰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1,976,396.28		否	
杭州啊美雅采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5,358,973.88		否	
杭州啊美雅维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4,924,049.32		否	
杭州啊美雅珍妍美容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4,507,021.38		否	
杭州啊美雅质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3,593,076.30		否	
杭州啊美雅利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1,813,608.36		否	
杭州啊美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6,674,450.33		否	
杭州啊美雅欣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901,944.90		否	
杭州啊美雅度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210,762.80		否	
杭州啊美雅漫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574,442.50		否	
杭州啊美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10,000.00		否	
刀刀气质美学信息咨询（杭州）有限公司	合作服务费	4,044,442.51		否	
广州奥美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住宿费用	47,952.38		否	102,042.07
奥园智慧生活服务（广州）集团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	物业管理	130,064.44		否	547,794.25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否	169,627.48
奥悦智慧装饰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装修改造工程			否	301,564.0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汽、污水处理费、材料款	53,011,615.38	98,118,653.88
广东金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00
宇泓（深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680.00
广东奥园商业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500.00
瑞昌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00.00
玉林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0.00
宝应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10.00
宁都奥园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品库租赁	103,012.85	103,541.28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13,667.44	13,656.06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224,296.86	224,109.93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340,404.75	1,388,435.95
南京航际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4,075,648.38	5,304,577.99
南京空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284,748.41	1,778,081.7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市万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67,779.46	1,016,855.46		2,649,097.1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纾困基金（注2）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14.85	2021年06月11日	2024年02月26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50.60	2021年10月22日	2024年05月21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1.95	2021年06月24日	2024年05月20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2.68	2022年12月10日	2024年06月03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70.96	2021年12月11日	2024年04月15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37.81	2022年06月18日	2024年10月15日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	2024年12月09日	2027年12月08日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2024年12月23日	2027年12月22日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07.73	2024年02月16日	2027年02月15日	否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25年01月01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0,450.00	2025年03月08日	2027年03月07日	否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3,071.82	2025年12月16日	2028年12月15日	否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953.34	2025年12月16日	2028年12月15日	否
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	35,960.54	2029年06月24日	2032年06月23日	否
广州奥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7,520.00	2026年06月18日	2029年06月1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互保额度的议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为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发行的定向融资计划等产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2年8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公司对外转让京汉置业100%股权、北京养嘉健康管理有限公100%股权和蓬莱华录京汉养老服务有限公35%股权，由关联方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弦投资”）以现金方式购买（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对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债务提供的担保被动形成关联担

保。

注 2：本公司为原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等债务人欠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现已被信达资产公司提起多项诉讼，有关案件正在审理之中，担保余额最终以法院判决金额为准。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田汉及其配偶李莉	20,450.00	2026 年 03 月 12 日	2028 年 03 月 12 日	否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4,607.73	2024 年 02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15 日	否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3,071.82	2024 年 02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15 日	否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2,953.34	2024 年 02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15 日	否
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	2026 年 06 月 23 日	2029 年 06 月 23 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45,500.00	2026 年 06 月 23 日	2029 年 06 月 23 日	否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37,520.00	2026 年 07 月 09 日	2029 年 07 月 09 日	否
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04,682.02	2021 年 06 月 11 日	2025 年 08 月 2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22 年 7 月 23 日，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针对奥园美谷对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债务提供的担保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事项，出具了反担保承诺函：一、如在标的公司股权交割日，仍存在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需为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金融机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则对于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继续为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应债务提供的担保，奥园广东承诺向担保方奥园美谷及其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二、由奥园美谷在现有额度规模和期限内继续对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定向融资产品提供的担保，奥园广东承诺向担保方奥园美谷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三、本承诺函构成奥园广东对本承诺所述事宜的全部约定及确认，对奥园广东具有法律约束力。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95.55	906.6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84,631.73		5,584,631.73	
应收账款	广州奥盈投资有限公司	5,880,000.00	5,762,400.00	5,880,000.00	5,292,000.00
应收账款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4.00	582.12	594.00	534.60
应收账款	珠海市忠诚海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70,490.00	69,080.20	70,490.00	63,441.00
应收账款	广东蕉岭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558.00	2,506.84	2,558.00	2,302.20
应收账款	广州奥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640.00	7,487.20	7,640.00	6,876.00
应收账款	宏冠轩（广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8,350.00	57,183.00	58,350.00	52,515.00
应收账款	广州市万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0.00	4,116.00	4,200.00	3,780.00
应收账款	奥园集团（英德）有限公司	46,620.00	45,687.60	46,620.00	41,958.00
应收账款	广州奥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200.00	8,036.00	8,200.00	7,380.00
应收账款	奥园集团（梅州）有限公司	990.00	970.20	990.00	891.00

应收账款	广州市忠诚海悦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	5,880.00	6,000.00	5,400.00
应收账款	保定市雄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6.00	388.08	396.00	356.40
应收账款	湖南联盛置业有限公司	792.00	776.16	792.00	712.80
应收账款	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84.00	1,552.32	1,584.00	1,425.60
应收账款	天津凯华奎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8.00	194.04	198.00	178.20
应收账款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5.00	485.10	495.00	445.50
应收账款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7.00	291.06	297.00	267.30
应收账款	广州奥园中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46.00	7,885.08	8,046.00	7,241.40
应收账款	奥园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740.00	10,525.20	10,740.00	9,666.00
应收账款	广州奥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62.00	2,314.76	2,362.00	2,125.80
应收账款	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5,380.00	5,272.40	5,380.00	4,842.00
应收账款	广州市雄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	441.00	450.00	405.00
应收账款	安吉银盛置业有限公司	5,675.00	5,561.50	5,675.00	5,107.50
应收账款	威宁奥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	5,880.00	6,000.00	5,400.00
应收账款	西安利申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0	11,760.00	12,000.00	10,800.00
应收账款	陕西万怡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2,940.00	3,000.00	2,700.00
应收账款	天津星科置业有限公司	9,000.00	8,820.00	9,000.00	8,100.00
应收账款	东莞奥裕置业有限公司	3,948.00	3,869.04	3,948.00	3,553.20
应收账款	广西恒铁房地产有限公司	9,900.00	9,702.00	9,900.00	8,910.00
应收账款	扬州奥广置业有限公司	19,150.00	18,767.00	19,150.00	17,235.00
应收账款	江阴惠升置业有限公司	19,150.00	18,767.00	19,150.00	17,235.00
应收账款	广州市忠诚海悦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2,600.00	12,348.00	12,600.00	11,340.00
应收账款	广东金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4,140.00	33,457.20	34,140.00	30,726.00
应收账款	宇泓（深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8,160.00	17,796.80	18,160.00	16,344.00
应收账款	广东奥誉城市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950.00	4,851.00	4,950.00	4,455.00
应收账款	成都新西南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	1,960.00	2,000.00	1,800.00
应收账款	广东奥园商业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	12,250.00	12,500.00	11,250.00
应收账款	瑞昌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4,900.00	5,000.00	4,500.00
应收账款	玉林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700.00	686.00	700.00	630.00
应收账款	宝应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2,310.00	2,263.80	2,310.00	2,079.00
应收账款	宁都奥园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196.00	200.00	180.00
应收账款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210,324.25	515,734.23	26,254,591.94	
应收账款	南京航际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4,662,739.94	257,278.39	3,686,224.62	195,348.05
应收账款	南京空港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95,917.15	137,404.50	1,826,952.80	91,347.64
应收账款	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590,445.73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万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122.00	155,122.00	155,122.00	139,609.8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8,002,000.00	399,841,960.00	408,002,000.00	367,201,800.00
其他应收款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5,314.75	740,208.46	755,314.75	679,783.28
其他应收款	上合未来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啊美雅欣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啊美雅饰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奥园智慧生活服务（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49,867.68	1,496.03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4,353.06	224,353.06
应付账款	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17,802,014.85	18,261,457.36
应付账款	苏州麦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1,677.48	
应付账款	广州市万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9,658.70	519,658.70
应付账款	广州奥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		10,481.61
应付账款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4	

其他应付款	奥园智慧生活服务（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388,992.01
其他应付款	上合未来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612,052.01	724,518.4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啊美雅度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38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啊美雅漫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3,45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啊美雅欣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76,076.6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啊美雅易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52,003.65	
其他应付款	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	264,000.00
其他应付款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36.00	13,336.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奥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51,722.66	1,201,330.29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7 家子公司已办理工商登记但尚未缴足的注册资本金额为 1,273,250,000.00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四局”）就与子公司南京空港领航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空港”）签订的《南京空港大通关基地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所引起的争议向北京仲裁委员会递交了仲裁申请。合同约定工程款暂定总金额 539,915,625.00 元，该合同尚未办理结算。施工过程中，中铁四局确认已收到合同款 461,201,299.91 元，占《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暂定总金额 85.42%（南京空港在仲裁中主张其已付中铁四局合同金额为 463,182,001.18 元，最终的已付款以仲裁庭认定的金额为准），仍有部分变更及新增项目工程款等未予结付。仲裁申请书中，中铁四局请求依法裁决南京空港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等合计共 367,477,093.95 元（其中工程款 216,251,589.06 元），后中铁四局在仲裁过程中变更仲裁请求为共计 361,985,583.88 元。南京空港就该案提起反请求，请求裁决中铁四局支付工期延误导致的租金收入损失、政府回购收益损失等费用，共计 82,659,061.3 元，并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鉴定费用。有关案件正在审理之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南京空港公司已计提负债 64,337,879.24 元。

郑州远一莱赛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远一”）就与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纤维”）签订的《M20231847 号设备供应、工程设计及安装调试合同》所引起的争议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递交了仲裁申请，同时，绿色纤维公司提出反请求仲裁，郑州远一公司要求绿色纤维公司支付逾期欠付工程款项共计人民币 22,380,000 元及逾期利息人民币 1,113,237.24 元（暂计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应计至实际支付之日），有关案件正在审理之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绿色纤维公司已计提负债 21,475,248.44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化纤业务分部、医美业务分部、仓储业务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为基础确定的。

A、化纤业务分部：主要从事粘胶纤维、玻璃纸、化纤浆粕、精制棉生产与销售业务。

B、医美业务分部：主要从事医疗美容业务。

C、仓储业务分部：主要事物业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按照市场价值确定。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化纤业分部	医美业务分部	仓储业务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608,665,667.89	697,412,702.06	58,169,830.93	90,094.82		1,364,338,295.70
分部间交易收入						
销售费用	3,784,108.16	187,928,199.76	532,559.19			192,244,867.11
利息收入	123,875.90	2,086,091.67	163,646.55	14,811.28		2,388,425.40
利息费用	16,509,366.99	30,496,360.03	17,229,616.99	3,783,168.28		68,018,512.2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02.46		454,592.54			504,995.00
信用减值损失	7,426,310.31	-470,602.50	-289,677.48	100,074,770.46		108,261,360.75
资产减值损失	157,446,136.75	67,899,442.71				225,345,579.46
折旧费和摊销费	80,633,982.40	35,287,303.32	27,896,994.55	1,347,099.45		145,165,379.72
利润总额（亏损）	250,365,755.26	27,450,351.12	1,376,923.25	120,636,630.43		397,075,813.56
资产总额	1,522,553,344.07	1,336,935,317.56	715,605,108.70	2,146,497,299.35	2,418,448,672.87	3,303,142,396.81

负债总额	920,339,877.57	1,430,617,443.15	520,522,203.78	1,208,879,888.32	1,279,161,504.76	2,801,197,908.06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0,557,900.49		554,325.76			11,112,226.2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11,115,511.81	23,154,728.10	49,011,979.66	2,825,191.84		141,773,995.89

(3) 其他说明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元）
1.粘胶纤维生产及相关业务	608,665,667.89
2.医美相关业务	697,412,702.06
3.仓储业务分部	58,169,830.93
4.其他	90,094.82
合计	1,364,338,295.70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发生额（元）
中国大陆地区	1,195,677,543.56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168,660,752.14
合计	1,364,338,295.70

本集团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C、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本年的营业收入为 143,750,974.62 元，占总体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54%。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部分担保等责任的解除和豁免

本公司为原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等债务人欠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管”）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 2023 年 4 月起，信达资管提起了 11 项诉讼，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导致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1,476,657,634.2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信达资管出具了《确认函》，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本公司在其对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金汉（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 4 项债权项下的担保等全部责任（对应本金人民币 727,784,627.22 元及全部利息、重组宽限补偿金、罚息、复利、违约金及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相关债权权益），仅追索本公司在其对剩余 7 项债权项下的本金人民币 819,231,734.18 元范围内的担保责任，并承诺于 2024 年内不会追索公司及其名下的资产。信达资管已向受理案件的法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或撤销对公司的诉讼请求。针对前述七项债权本金所带来的风险敞口，本公司已计提预计负债 697,763,659.49 元。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信达资管已向相应法院递交只追偿公司债权本金的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及撤回对公司诉讼请求的撤诉申请书，本公司已收到河北雄安新区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准许信达资管撤销对公司诉讼请求的（2023）冀96民初2号民事裁定书；已收到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下发的（2023）川0107民初7293号民事判决书，该一审判决公司在本金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目前该案正在二审阶段；已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下发的（2023）沪0115民初32063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公司在本金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目前该案尚在上诉期；涉及（2024）津民终64号案（一审案号：（2022）津02民初149号），公司已与信达资管达成《和解协议》，明确约定信达资管同意只追索公司对本案件所涉债权本金人民币168,921,900.00元范围内的担保责任，豁免公司对该案件所涉债权除本金人民币168,921,900.00元以外的其他相关债权权益的担保责任。若该案二审判决与《和解协议》约定不一致，信达资管将放弃除本金人民币168,921,900.00元以外的其他相关判决事项对公司的追索及强制执行权利。此外，本公司已收到了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大连市西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冀01民初73号案、（2023）辽0203民初2215号案、（2023）辽0203民初2216号案信达资管关于只追偿公司债权本金的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其余四个案件信达资管已向北京金融法院、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广州市天河区人员法院就（2023）京74民初633号案等四个案件递交变更诉讼请求或撤销对公司的诉讼请求的申请文书。

（2）股权转让尾款的结算

本公司于2021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向关联方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弦投资”）出售了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100%股权、北京养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蓬莱华录京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35%股权等房地产业务。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凯弦投资应付本公司40%股权转让款尾款408,002,000.00元尚未履行，因此，本公司已为此款项计提坏账准备399,841,960.00元。

（3）定向融资计划担保合同

本公司为京汉置业发行的定向融资计划提供担保，由于京汉置业逾期兑付，投资人已对京汉置业和本公司提起诉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承担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连带清偿责任的本金余额为227,588,427.93元。累计被诉未结（不含执行）的涉诉金额191,552,583.60元，处于执行阶段案件金额49,540,045.00元，已终结本次执行案件但未履行金额47,980,313.00元。针对该定向融资计划担保合同所带来的风险敞口，公司已计提了预计负债266,311,891.37元。本公司因该定向融资计划被执行案件已被划扣的代偿资金，均已由京汉置业及其指定方予以清偿，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公司未出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4）监管机构立案调查

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52023019），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5）其他

A、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科星”）所持本公司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且有轮候冻结。如后续奥园科星持有的本公司其他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B、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法院（（2023）冀1002执保347号）等4份民事裁定书冻结并轮候冻结了本公司持有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

C、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北京市石景山人民法院（2022）京 0107 执保 797 号、（2023）京 0107 执 2786 号等 9 份执行裁定书冻结并轮候冻结了本公司持有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D、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2023）京 0107 执 2786 号）等 2 份执行裁定书冻结了本公司持有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3、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至 2 年		5,880,000.00
2 至 3 年	5,880,000.00	5,584,631.73
3 年以上	7,896,426.05	2,311,794.32
3 至 4 年	5,584,631.73	2,311,794.32
4 至 5 年	2,311,794.32	
合计	13,776,426.05	13,776,426.0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80,000.00	42.68%	5,762,400.00	98.00%	117,600.00	5,880,000.00	42.68%	5,292,000.00	90.00%	588,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96,426.05	57.32%	837,694.76	10.61%	7,058,731.29	7,896,426.05	57.32%			7,896,426.05
其中：										
组合 3-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5,584,631.73	40.54%	837,694.76	15.00%	4,746,936.97	5,584,631.73	40.54%			5,584,631.73
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11,794.32	16.78%			2,311,794.32	2,311,794.32	16.78%			2,311,794.32
合计	13,776,426.05	100.00%	6,600,094.76	47.91%	7,176,331.29	13,776,426.05	100.00%	5,292,000.00	38.41%	8,484,426.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奥盈投资有限公司	5,880,000.00	5,292,000.00	5,880,000.00	5,762,400.00	98.00%	偿还能力不足
合计	5,880,000.00	5,292,000.00	5,880,000.00	5,762,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 年至 3 年	5,584,631.73	837,694.76	15.00%
合计	5,584,631.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的相关披露。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4—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 年至 5 年	2,311,794.32		
合计	2,311,794.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的相关披露。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92,000.00	470,400.00				5,762,400.00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837,694.76				837,694.76
合计	5,292,000.00	1,308,094.76				6,600,094.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84,631.73		5,584,631.73	40.54%	837,694.76
广州奥盈投资有限公司	5,880,000.00		5,880,000.00	42.68%	5,762,400.00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11,794.32		2,311,794.32	16.78%	

合计	13,776,426.05		13,776,426.05	100.00%	6,600,094.76
----	---------------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620,000.00
其他应收款	934,829,751.30	991,534,302.18
合计	934,829,751.30	996,154,302.18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20,000.00
合计		4,62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327,170.99	221,185.06
员工个人往来	121.00	17,589.01
其他外部单位往来	36,857,343.68	207,124.22
内部关联方	893,873,016.92	911,478,656.54
外部关联方往来	408,807,182.43	449,884,206.56
合计	1,339,864,835.02	1,361,808,761.3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2,305,064.80	314,073,057.23
1至2年	309,233,011.72	989,334,591.08
2至3年	899,925,645.42	1,895,440.53
3年以上	58,401,113.08	56,505,672.55
3至4年	1,895,440.53	52,218,777.13
4至5年	52,218,777.13	4,000,000.00
5年以上	4,286,895.42	286,895.42
合计	1,339,864,835.02	1,361,808,761.3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5,272,763.01	33.23%	404,720,477.67	90.89%	40,552,285.34	449,884,206.56	33.04%	369,968,475.09	82.24%	79,915,731.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4,592,072.01	66.77%	314,606.05	0.04%	894,277,465.96	911,924,554.83	66.96%	305,984.12	0.03%	911,618,570.71
其中：										
账龄组合	894,592,072.01	66.77%	314,606.05	0.04%	894,277,465.96	911,924,554.83	66.96%	305,984.12	0.03%	911,618,570.71
合计	1,339,864,835.02		405,035,083.72		934,829,751.30	1,361,808,761.39		370,274,459.21		991,534,302.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2,305,064.80	15,250.47	0.0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72,717,563.46	3,960.16	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91,168,330.67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895,440.53	8,500.00	0.45%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52,218,777.13		
5 年以上	4,286,895.42	286,895.42	6.69%
合计	894,592,072.01	314,606.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组合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的相关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5,984.12		369,968,475.09	370,274,459.2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21.93		34,752,002.58	34,760,624.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4,606.05		404,720,477.67	405,035,083.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69,968,475.09	34,752,002.58				404,720,477.67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305,984.12	8,621.93				314,606.05
合计	370,274,459.21	34,760,624.51				405,035,083.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关联方往来	408,002,000.00	1 年至 3 年	30.45%	399,841,960.00
广州奥悦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	348,260,865.55	1 年以内、1 年至 2 年、2 年至 3 年	25.99%	
广州奥伊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关联方	191,386,160.77	1 年至 2 年、2 年至 3 年	14.28%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	122,538,474.43	1 年以内、1 年至 2 年、2 年至 3 年	9.15%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	60,525,162.66	1 年以内	4.52%	
合计		1,130,712,663.41		84.39%	399,841,96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合计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2,743,673.90						422,743,673.90	
联合领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襄阳隆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568,640.88						108,568,640.88	
北京隆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328,767.28						40,328,767.28	
苏州麦创正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广州奥美研究产业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合计	910,441,082.06						910,441,082.0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4,967,841.09	192,751.40	145,894.88	192,751.40
合计	4,967,841.09	192,751.40	145,894.88	192,751.40

其他说明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详见附注五、29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4,764.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469,076.47	6,369,076.47
合计	2,469,076.47	7,233,840.48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5,269.94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77,603.25	主要系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等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139.82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77,328.14	主要系银行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所致。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4,006,006.31	主要系公司对外承担连带责任等事项形成的或有损失，相应计提准备金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83,402.38	主要系本期医疗美容业务赔偿支出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01,663.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5,939.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401.72	
合计	-55,662,941.08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收入	223,357.25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碳排放权交易净额	-2,813,300.85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80%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10%	-0.38	-0.38